

股票代碼：4147

TaiMed Biologics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念原 職稱：執行長 電話：(02)2658-0058 分機 102

電子郵件信箱：jchang@taimedbiologics.com

代理發言人：陳怡成 職稱：會計長 電話：(02)2658-0058 分機 103

電子郵件信箱：jackchen@taimedbiologic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mb.com.tw> (<http://www.tmbinc.com>)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07 號 3 樓 電話：(02)2658-005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地址：台北市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768-66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趙永祥、鄭欽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tmb.com.tw> (<http://www.tmbinc.com>)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運結果.....	1
二、一〇六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情形，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6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28
六、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18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83
二、財務績效.....	184
三、現金流量.....	1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86
六、風險事項.....	1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19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茲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運結果和民國一〇六年營運計畫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報告如下：

一、民國一〇五年度營運結果及今年展望

由於大幅度的市場修正及波動，105 年對於生技投資人來說是個辛苦的一年，這些波動多半源自於不實推測及消息誤傳而非基本面。我們知道投資者已漸漸失去耐心，但我們相信即使在充滿不確定性及風險的生技產業中，中裕新藥仍然是個很好的投資標的。我們會繼續致力於既定的目標：成功完成臨床試驗、TMB-355 儘早在美國及歐州上市、增加營業毛利率及建立完整的研發計劃組合，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中裕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公司在 105 年簽訂了北美的銷售合約。此一結盟最大的優勢是他們用於治療愛滋病患脂肪移位(lipodystrophy)的處方用藥 Egrifta®與我們的 TMB-355 在銷售上是極佳的搭配。Thera 將會擴充並全心力推銷 TMB-355 (美國商品名: Trogarzo™)。若銷售夥伴是大藥廠，這通常很難發生，因為他們會花較多心力銷售自己的藥物。我們預計今年下半年會拿到美國 FDA 的藥物許可證。在美國，適合使用 TMB-355 的主要族群為有多重抗藥性的愛滋病患，目前約 2 萬人。我們需要的是能拚盡全力向醫生推銷新產品的夥伴。與 Thera 的合作無疑會將 TMB-355 的商業價值最大化。我們非常期待。

106 年 3 月我們繼續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公司行銷合作延伸至歐洲地區。我們從兩年前已開始與在英國的顧問公司合作，共同規劃以美國臨床試驗資料為主的歐盟藥證申請策略。相對於美國市場，歐洲的 TMB-355 目標族群(愛滋病後線病患)人數較多，但各國對藥價限制不一，整體商業機會與美國相差不遠。

考量到未來 TMB-355 的全球市場需求，中裕決定建立自己的蛋白質藥物生產工廠，以增加營業毛利率及生產時程的彈性，並確保出貨的穩定；另外很大一部分的原因是可以促進台灣生技產業的垂直整合並且增加競爭力及商業機會。我們正在竹北生醫園區規畫建造最先進的工廠，將具備製程開發與品管檢驗實驗室及符合 GMP 生產的規範。藥明康德 (Wuxi AppTec) 仍將是中裕的重要生產策略夥伴。108 年後，除了 TMB-355，後續產品(如 TMB-365)也將會由我們自己的工廠製造。

中裕團隊及生產合作夥伴台康生技正努力推動 TMB-365，在製程放大的過程中遇到了一些阻礙，而這些阻礙也點出了生技公司必須克服的挑戰與風險，以及產品線平衡與現金流管理的重要性。我們計畫在 2017 年下半年開始執行 GLP 毒理試驗，緊接著就是申請臨床試驗 IND。與 TMB-355 相比，TMB-365 擁有更厲害的藥物活性與抗藥性特性，所以我們認為 TMB-365

極有潛力成為一個愛滋病的主力藥物(blockbuster drug)。

小分子藥物產品線中，蛋白酶抑制劑 TMB-607 是一個用於愛滋病治療的奈米劑型肌肉注射專利藥物，已於 105 年第 4 季與美國費城天普大學(Temple University)的 J. Jacobson 教授合作，在美國展開臨床一期試驗。

根據 105 年底資產負債表，中裕帳上現金及銀行存款約新台幣 44 億元。自 96 年 9 月成立以來，中裕累計虧損雖已超過實收資本額的一半，但因為先前現金增資溢價發行產生之資本公積挹注，迄 105 年底每股淨額仍高達 18.60 元。有堅強的財務支撐，中裕得以全力持續投入多個藥物開發計畫，並在未來將利益回饋給股東。

中裕的台美員工們一年來不遺餘力地為公司的目標努力，但我們仍要為時程的延誤與面臨的挫折而道歉。對一家年輕的公司來說，準備 BLA 所需要的文件資料已不容易，更何況 TMB-355 的開發歷史悠久，整個準備過程無疑是件龐大的工程，但我們已經向美國 FDA 提出電子送件日期與關鍵的上市前查廠日期。現在是最後衝刺階段，準備在 106 年達成終極目標：為台灣開發的蛋白質藥物取得美國 BLA 上市核准的第一張藥證。除此之外，今年我們預計完成 TMB-355 歐洲銷售權的簽訂、授權引進新專案以強化公司產品線、推動 TMB-365 及 TMB-607 分別進入臨床一期及二期、開始蛋白質藥物生產工廠建造工程。

股市波動在所難免，我們幾乎無力控制、也不應該試圖控制。唯有規畫穩健的營運策略、不屈不饒地執行並有效運用有限資源，以增加中裕的核心產值。中裕的未來仰賴的是完整的團隊與合適的策略。在朝這個願景前進的此時，我們感謝所有股東一直以來對中裕新藥的信任。

(一) 預算執行情形

(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預算	105 年度實際數	差異數	
營業收入	0	2,076	2,076	
營業成本	0	0	0	
營業毛利	0	2,076	2,076	
營業費用及損失	(572,011)	(314,974)	257,037	
營業損失	(572,011)	(312,898)	259,1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307	30,936	(1,371)	
稅前損失	(539,704)	(281,962)	257,742	
所得稅費用	0	0	0	
本年度損失	(539,704)	(281,962)	257,742	
(有利差異)			47.76%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5 年度	
財務收支 (合併財報)	營業收入	2,076
	管理費用	(38,365)
	研發費用	(276,6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936
	稅前損失	(281,962)
	本年度損失	(281,962)
	本年度綜合損益	(283,072)
獲利能力 (合併財報)	資產報酬率(%)	(5.80)
	股東權益報酬率(%)	(5.87)
	每股稅後虧損(元)	(1.14)

(三) 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研發費用(合併財報)		276,609
期末實收資本額		2,499,418
研發費用佔期末實收資本額比例(%)		11.07%

二、民國一〇六年營運計畫概要

主要營運項目	業務發展計畫
• 業務	推動靜脈注射申請上市(BLA)各項作業 簽訂 TMB-355 上市後行銷契約 竹北生醫園區蛋白質工廠之興建
• 人事	維持台灣及美國兩地運作模式，為執行台灣研發計畫，擬增聘台灣部分研發人員，強化臨床前藥物開發研究工作，以及開始尋求新竹工廠所需之人才進行準備
• 管理	強化內部管理機制，開始擴大至經營銷售業務層面之各項準備工作
• 研發	1. TMB-355 之研發及藥證申請計畫 2. TMB-607 之臨床試驗計畫 3. TMB-365 之臨床前開發及 IND 計畫 4. 新研發計畫(Bispicific Antibodies)之引進及開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03年10月美國FDA核准TMB-355應用在多重抗藥性病患為孤兒藥資格，以及之後獲得突破性療法資格，現已完成小型三期臨床試驗，故106年公司之策略為積極為取得靜脈藥證核准進行各項相關準備工作，希望能於106年下半年取得藥證。
- 中裕102年在台灣開始進行皮下及肌肉注射型之臨床一/二期試驗(study-121)，期間歷經數次修正，105年已完成比照靜脈注射相同劑量進行肌肉注射之臨床試驗。未來研發策略係能以label extension方式，在靜脈注射上市後，向FDA申請肌肉注射劑型能加快上市。
- 完成新竹生醫園區新竹生醫園區租地自建蛋白質工廠之興建及確效作業，以109年通過FDA查廠為目標，TMB-355得自產銷售。
- 100年技轉之TMB-607(Ambrilia之PI)已經完成奈米新劑型開發，105年與美國Temple大學合作在美國開始進行臨床一期試驗。若試驗成果符合預期，106年起將陸續展開下一階段臨床試驗。
- 委託台康生技進行TMB-360/365細胞株之開發與臨床藥品生產，預計以106年底申請IND，開始進行人體臨床試驗。
- 與世界級生物技術和製藥研發機構或公司、台灣本土及海外科學家開展研究、發展、臨床試驗、製造、以及商業化方面的合作，同時爭取國內外財務資源及政府支持。
- 為長期發展，著重技術創新、發展以及運作效率，適時引進新的研發計劃，平衡研發組合，追求公司最大價值。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生技產業具有知識密集，資本密集的特性，普遍面對需投入資金、風險極高、資金募集困難以及人才取得不易的困境，針對此外部環境之挑戰，本公司主要核心策略與價值即是專注現有的臨床前試驗以及臨床試驗計畫，藥物研究開發過程中每個階段的里程碑將可創造不同的價值。臨床前計畫可先藉由與學研單位合作，進行完整的專利佈局與臨床前試驗，然後進行IND申請及相關臨床試驗。同時將這些具有發展潛力的產品，以策略聯盟方式，與國際藥廠合作，無論是研發上之合作開發或藥物上市後之行銷合作。本公司未來將與外部環境充分結合，將競爭及挑戰化為合作，達成雙贏局面。

(二) 法規環境

目前國內臨床試驗等相關規範已逐漸成熟並與國際接軌。近年來衛生署配合行政院協助建構完備臨床試驗研發環境，鼓勵業者快速投入臨床試驗案例執行，並逐漸加強醫藥品查驗中心權責，以增強法規體系的時效性，也放寬設置臨床試驗中心層級至經評鑑合格之教學醫院。政府於96年6月15日通過的「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是針對國內生技製藥產業提供投資抵減，鼓勵人才培訓以及高階專業

技術人才參與經營等優惠措施，這些法規的進步也讓我國新藥研發的產業逐漸走向國際化。

(三) 總體經營環境

全球人口逐漸老化，許多嚴重疾病目前仍無解決之道，使得對新藥的需求增加，同時市場的需求和競爭促使近幾年來產業結構產生變動，大藥廠間及與生技公司間的聯盟併購、嚴格的法規環境等，均是促使整個製藥產業加速轉型的因素。比起其他產業面臨整體大環境不利因素影響，醫藥市場卻因高齡化社會的來臨而年年成長。因此對於新藥開發產業而言，整體經營環境是相當有利。

感謝各位股東支持，本公司目標是成為一家世界級的、以創新為基礎的生物技術公司，致力於防止和治療造成人類健康巨大危害的病毒傳染疾病。未來將持續推動國際化的目標，為各位股東謀取最大利益，亦希望全體股東繼續支持本公司，共同創造中裕新藥最大價值。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志全



執行長 張念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6 年 9 月 5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96 年 9 月	宇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為一新藥研發型公司。董事會選舉蔡英文女士為第一任董事長。設立時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元。96 年度再進行兩次現金增資，迄 96 年 12 月底實收資本額為陸億陸仟萬元。
9 月	與美國知名生技公司 Genentech 公司獨家授權一個治療愛滋病 AIDS 的生物製劑 Ibalizumab (TMB-355)。
10 月	轉投資成立 100%持有之美國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
民國 97 年 3 月	聘請張念原為執行長
5 月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億壹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玖億柒仟萬元。
5 月	AIDS 的生物製劑 Ibalizumab (TMB-355)靜脈注射型新藥開始進行第二個臨床二期(phase 2b)人體臨床試驗。
7 月	進駐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育成中心設立臨床前實驗室
9 月	通過經濟部審定，符合「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生技新藥公司。
11 月	蔡英文女士辭職，董事會改選杜德成先生為新任董事長。
12 月	從中央研究院獨家授權一個治療流行性感感冒藥物零流感 (Tamiphosphor)，進行臨床前實驗。
民國 98 年 3 月	杜德成辭職，董事會改選路孔明先生為新任董事長。
4 月	公司更名為「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5-12 月	辦理三次技術作價增資，發行新股貳仟柒佰零陸萬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壹拾貳億肆仟零陸拾萬元。
11 月	獲得比爾蓋茲基金會 TMB-355 預防計畫補助。
12 月	發行 98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民國 99 年 3 月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陸億玖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壹拾玖億參仟零陸拾萬元。
4 月	股東常會提前改選第二屆董監事，路孔明續任董事長。
5 月	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案獲金管會證期局核准。
6 月	櫃買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興櫃掛牌交易。
10 月	AIDS 的生物製劑 Ibalizumab (TMB-355)皮下注射型新藥獲得美國 FDA 核准，開始進行臨床一期人體試驗。
12 月	合一生技投資及代表人路孔明辭任董事長，董事會選舉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董事長，並指派路孔明為法人代表。
民國 100 年 3 月	與加拿大 Ambria 公司獨家授權治療 AIDS 的兩項藥物，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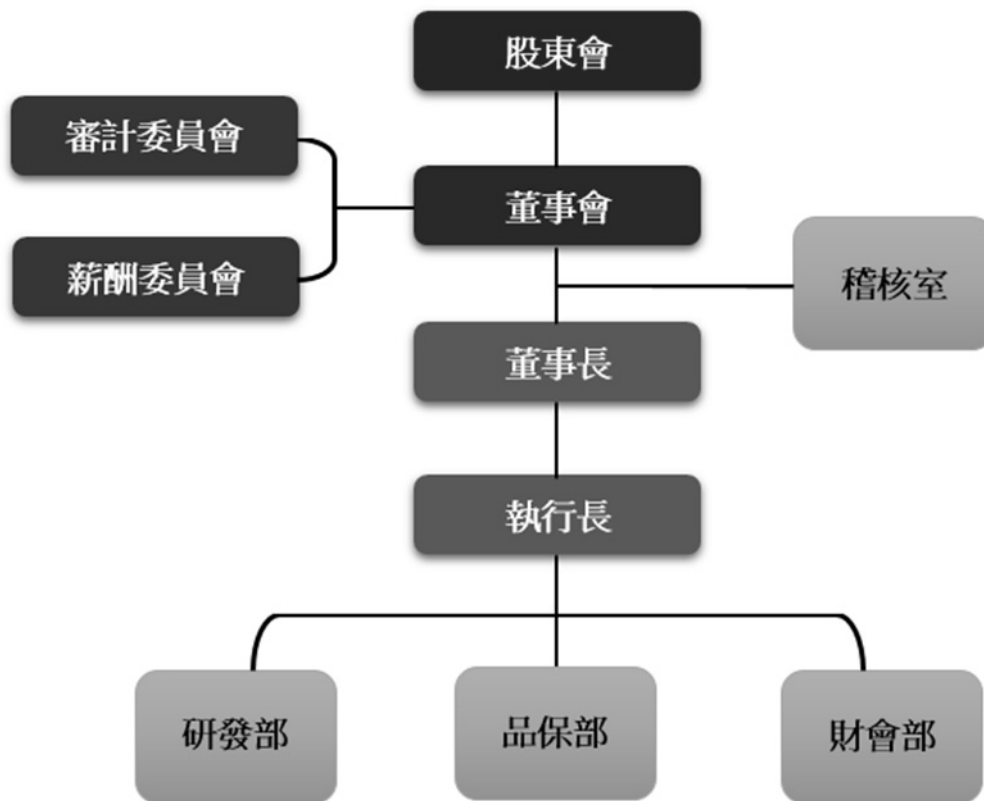
	項為蛋白酶抑制劑 Protease Inhibitor (PI)，另外一項為嵌合酶抑制劑 Integrase Inhibitor (INI)。
4 月	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TMB USA 與美國洛克斐勒大學簽訂全球獨家授權契約，技轉 TMB-355 第二代最新技術
6 月	公司股東常會選舉兩席獨立董事。
6 月	董事長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改派法人代表由黃秀男擔任。
6 月	與美國 FDA 正式會議，討論 AIDS 的生物製劑 Ibalizumab (TMB-355)靜脈注射型新藥第二個臨床二期(phase2b)人體臨床試驗結果及臨床三期(phase 3)人體臨床試驗的要求。
8 月	AIDS 的生物製劑 Ibalizumab TMB-355 獲得台北市生技獎技術移轉類銀獎。
10 月	與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 (NIH)轄下 NIAID 研究所之 AIDS 愛滋病部門簽約，由單位贊助及執行 TMB-355 皮下注射劑型藥物臨床一/二期試驗。
11 月	與 ADARC 合作獲得比爾蓋茲基金費 TMB-355 預防計畫新增 292 萬美金補助。
12 月	發行 100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民國 101 年 4 月	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TMB USA 所擁有之全球獨家授權「抗體融合蛋白質建構技術」之合作單位 ADARC 於 101 年 4 月獲得美金 1,210 萬元研發補助。
6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陸拾伍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參仟壹佰貳拾伍萬元。
7 月	與 WuXi Apptec 簽署 TMB-355 委託生產藥品合約(CMO)
8 月	董事會決議在中國設立子公司進行臨床試驗
10 月	完成 AIDS 的生物製劑 Ibalizumab (TMB-355)皮下注射型新藥第臨床一期人體臨床試驗。
11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貳佰陸拾伍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參仟參佰玖拾萬元。
12 月	發行 101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董事長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改派法人代表由陳志全擔任。
2 月	AIDS 的生物製劑 Ibalizumab (TMB-355)皮下注射型新藥獲得台灣 TFDA 核准，開始進行臨床一/二期人體試驗。
3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參佰柒拾伍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參仟柒佰陸拾伍萬元。
4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參佰伍拾貳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肆仟壹佰壹拾柒萬元。
6 月	董事會選舉陳志全為本公司董事長。
9 月	TMB-355 臨床一/二期試驗獲經濟部科專計畫補助 900 萬元。
10 月	愛滋病藥物 TMB-355 委託 WuXi AppTec 進行生產計畫已經

- 成功完成 2000L 拋棄式生物反應器之試量產作業
- 11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壹拾伍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肆仟壹佰參拾貳萬元。
- 民國 103 年 1 月 發行 102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 1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肆拾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肆仟壹佰柒拾貳萬元。
- 1 月 辦公室及實驗室搬遷至瑞光路內湖科技園區。
- 3 月 零流感(Tamiphosphor)計畫退回給中央研究院
- 6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貳佰壹拾參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壹億陸仟肆佰捌拾伍萬元。
- 7 月 嵌合酶抑制劑 Integrase Inhibitor (INI)計畫退回給加拿大 Ambrilia 公司。
- 8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陸拾伍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壹億陸仟伍佰伍拾萬元。
- 8 月 愛滋病新藥蛋白酶抑制劑(TMB-607)之長效針劑開發計畫獲經濟部補助約新台幣 1,497 萬元
- 10 月 Fusion Proteins 蛋白質融合技術退回美國洛克菲勒大學
- 10 月 愛滋病新藥 TMB-355 應用於多重抗藥性病人獲得美國 FDA 核准通過孤兒藥資格。
- 12 月 從 TMB USA 移轉自美國洛克菲勒大學授權技轉之 TMB-355 Ibalizumab 第二代(LM 52)新技術權利至中裕新藥
- 12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參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壹億陸仟伍佰伍拾參萬元。
- 民國 104 年 1 月 發行 103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 2 月 愛滋病新藥 TMB-355 應用於多重抗藥性病人獲得美國 FDA 核准通過突破性療法資格。
- 3 月 美國 FDA 同意 TMB-355 靜脈注射型在申請藥證申請前僅需執行一個受試人數不低於 30 人之小型三期臨床試驗
- 3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貳拾肆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壹億陸仟伍佰柒拾柒萬元。
- 3 月 TMB-355 第二代進一步改良成功(代號 TMB-365)，開始啟動 TMB-365 開發案。
- 4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貳佰壹拾柒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壹億陸仟柒佰玖拾肆萬元。
- 4 月 衛生福利部核准本公司愛滋病新藥 TMB-355 皮下及肌肉注射劑型預防及治療之第一/二期人體臨床試驗計畫二次修正。
- 4 月 TMB-360 第二代進一步改良成功(代號 TMB-365)，開始啟動 TMB-365 開發案。
- 8 月 TMB-355 靜脈注射型於美國及台灣進行第三期臨床試驗。

10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貳佰伍拾陸萬伍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壹億柒仟零伍拾萬伍仟元。
11月	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仟萬股，募集資金參拾肆億伍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肆億柒仟零伍拾萬伍仟元。
民國 105 年 1 月	23 日正式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3月	發行 104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4月	本公司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公司簽訂愛滋病新藥 TMB-355 美國及加拿大地區獨家銷售行銷契約
6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貳佰肆拾貳萬伍仟元，轉換後公司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為貳拾肆億柒仟貳佰玖拾參萬元。
7月	本公司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由三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8月	愛滋病新藥 TMB-355 有關藥品生產部分正式向美國 FDA 提出生物製劑藥品上市查驗登記申請
8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柒佰玖拾伍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肆億捌仟伍佰貳拾柒萬柒仟伍佰元。
9月	董事會決議擬於新竹生醫園區租地自建蛋白質工廠，以實際行動響應「投資臺灣，產業創新」政府政策
11月	子公司 TMB USA 獲得美國 FDA 給與之三期臨床試驗研發補助美金 50 萬元
11月	本公司愛滋病新藥 TMB-355(ibalizumab)臨床三期樞紐試驗結果。在 24 週的臨床試驗過程中，ibalizumab 可顯著的降低並持續有效控制具多重抗藥性病毒愛滋患者體內的病毒數量
12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伍佰零肆萬伍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肆億玖仟零參拾貳萬貳仟伍佰元。
民國 106 年 3 月	本公司愛滋病新藥 TMB-607 開始進行人體臨床一期試驗
3月	本公司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公司簽訂愛滋病新藥 TMB-355 歐洲地區獨家銷售行銷契約
3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玖佰零玖萬伍仟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肆億玖仟玖佰肆拾壹萬柒仟伍佰元。
3月	本公司與世界知名愛滋病研究中心 ADARC 簽署一項最新愛滋病治療型新藥 Bispecific Antibodies 技術及相關專利之全球獨專屬授權
4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貳佰伍拾肆萬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伍億壹佰玖拾伍萬柒仟伍佰元。
4月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40 仟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執行長	執行董事會決議之重大計劃及事項。綜理全企業經營、管理、企業發展方針之釐訂。督導全企業各部門達成年度計劃及預定目標。應用公司資源及尋找市場利基規劃公司未來之中、長期發展計劃。
稽核室	公司內控/內稽作業執行與管理、專案執行與管理。
研發部	規劃公司未來研究發展之方向、新藥研發、臨床前及臨床試驗之擬定及執行與國內外技術合作相關事宜等。
品保部	負責GMP實驗室之監督和臨床試驗及量產藥品之QA/QC管理。
財會部	公司業務之會計、稅務、財務、規劃及行政資訊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21日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長春投資(股)公司	台灣		105.6.2	3年	102.6.5	628,342	0.25%	628,342	0.25%	0	0	0	0	—	—	—	—
	代表人：陳志全	台灣	男	105.6.2	3年	102.6.5	167,000	0.07%	167,000	0.07%	150,000	0.06%	0	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潤泰全球(股)公司投資及管理處副總經理及總裁特別助理	(註1)	—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台灣		105.6.2	3年	96.9.3	39,932,000	15.96%	39,932,000	15.96%	0	0	0	0	—	—	—	—
董事	代表人：周綠蘋	台灣	女	105.6.2	3年	96.9.3	0	0	0	0	0	0	0	0	日本東京理科大学藥學所博士 台大醫學院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研究所所長	台大醫學院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研究所教授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台灣		105.6.2	3年	96.9.3	39,932,000	15.96%	39,932,000	15.96%	0	0	0	0	—	—	—	—
董事	代表人：陳青周	台灣	女	105.6.2	3年	96.9.3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醫學院藥學系博士 台灣大學醫學院藥理學科主任	台灣大學醫學院藥理學科教授	—	—
	潤泰全球(股)公司	台灣		105.6.2	3年	97.6.12	10,261,408	4.10%	10,261,408	4.10%	0	0	0	0	—	—	—	—
董事	代表人：卓隆燁	台灣	男	105.6.2	3年	97.6.12	0	0	0	0	15,000	0.01%	0	0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潤泰總裁特別助理	(註2)	—	—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台灣		105.6.2	3年	99.4.15	10,357,408	4.14%	10,357,408	4.14%	0	0	0	0	—	—	—	—
董事	代表人： 劉忠賢	台灣	男	105.6.2	3年	99.4.15	18,000	0.01%	18,000	0.01%	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匯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3)	—	—
董事	張念原	台灣	男	105.6.2	3年	97.6.12	1,486,409	0.06%	1,011,409	0.40%	2,070,355	0.83%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化學博士 美國 Allergan 公司藥廠研發及藥品開發資深主管	本公司執行長 TMB USA 執行長	—	—
獨立董事	陳明進	台灣	男	105.6.2	3年	100.6.2	50,000	0.02%	50,000	0.02%	0	0	0	0	美國亞利桑那大學會計學系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主任 資誠文教會基金董事 台灣證交所所有價證券上市審議委員會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教授 臺灣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董事	王泰昌	台灣	男	105.6.2	3年	105.6.2	0	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大學財務金融系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特聘教授 台灣證交所所有價證券上市審議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權買中心上櫃審議委員會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教授 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註 1：台灣泰福生技、Tanvex、TMB HK Services Limited、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等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

會、尹書田醫療財團法人等機構董事；台灣浩鼎生技、明生生物科技、鎂陞科技、全球一動、潤雅生技、鑽石生技投資、鑽石資本管理、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Tanvex Biologics, Inc、Search MediaBiologics 等公司董事；潤福生活事業、睿能創意、棉花田生機園地、大潤發流通事業、潤泰全球、潤成投資控股等公司監察人

註 2：鑽石生技投資、台灣泰福生技、台灣浩鼎生技、美商 RENBIO, Inc、英屬蓋曼群島商 Tanvex BioPharma, Inc、英屬蓋曼群島商 RenBio Holdings Limited 等公司董事；潤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3：匯弘投資公司董事長；南山人壽保險、潤泰全球、全球一動、朋程科技、潤雅生技、任盈實業、明生生物科技等公司董事；潤成投資控股、崇電雷射科技等公司監察人

註 4：獨立董事許照惠博士因個人因素於 106 年 1 月 7 日辭任，本公司擬於 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中華民國政府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匯弘投資(48.00%)、潤華染織廠(33.00%)、潤泰興(19%)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11.63%)、長春投資(7.81%)、匯弘投資(6.05%)、景鴻投資(4.98%)、潤弘精密工程事業(3.57%)、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2.66%)、潤華染織廠(2.33%)、尹書田醫療財團法人(2.32%)、盛成投資(1.92%)、潤泰興(1.80%)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全球(25.70%)、匯弘投資(6.55%)、長春投資(4.50%)、宜泰投資(4.44%)、潤華染織廠(1.5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40%)、盈家投資(1.22%)、台銀人壽保險(1.13%)、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11%)、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0.93%)

3.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4月2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華染織廠(63.53%)、潤泰興(19.93%)、宜泰投資(16.54%)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興(19.55%)、任盈投資(19.14%)、長春投資(18.44%)、匯弘投資(17.96%)、尹衍樑(13.7%)、王綺帆(6.55%)、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4.4%)、尹崇恩(0.26%)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尹衍樑(99.9967%)、王綺帆(0.0033%)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匯弘投資(48.00%)、潤華染織廠(33.00%)、潤泰興(19%)
景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全球(55%)、潤泰創新(30%)、李志宏(9.85%)、盈家投資(2.30%)、徐盛育(1.80%)、潤泰興(1.05%)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資源整合(53.99%)、宜泰投資(5.43%)、盈家投資(4.81%)、潤華染織廠(1.91%)、信恩投資(1.44%)、長春投資(1.04%)、賴士勳(0.89%)、王綺帆(0.89%)、潤泰創新國際(0.75%)、潤泰全球(0.75%)、鄭博文(0.75%)
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	不適用
尹書田醫療財團法人	不適用
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華染織廠(48.98%)、任盈實業(23.81%)、盈家投資(12.86%)、匯弘投資(9.90%)、信恩投資(4.45%)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任盈實業(85.10%)、潤泰興(14.9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不適用
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投資(75.86%)、潤華染織廠(24.14%)
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司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全			✓	✓		✓	✓		✓	✓	✓	✓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管理會 代表人：周綠蘋	✓		✓	✓	✓	✓	✓		✓	✓	✓	✓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管理會 代表人：陳青周	✓		✓	✓	✓	✓	✓		✓	✓	✓	✓					-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劉忠賢			✓	✓	✓	✓		✓	✓	✓	✓	✓					-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 司代表人：卓隆燁		✓	✓	✓	✓	✓		✓	✓	✓	✓	✓					-
張念原			✓			✓	✓	✓	✓	✓	✓	✓	✓				-
陳明進	✓	✓	✓	✓	✓	✓	✓	✓	✓	✓	✓	✓	✓	✓	✓	✓	2
王泰昌	✓	✓	✓	✓	✓	✓	✓	✓	✓	✓	✓	✓	✓	✓	✓	✓	3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台灣	張念原	男	97.3	1,011,409	0.40%	2,070,355	0.83%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化工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化工學士 美國 Allergan 公司藥廠研發及藥品開發資深主管	TaiMed Biologics USA 執行長	無	-	-
研發副總經理	台灣	陳孟炘	男	101.4	295,000	0.12%	0	0	0	0	匹茲堡大學化學博士 Columbia University, 博士後研究 Merck Co. & Inc., 研究員 生物技術開發中心資深研究員	-	無	-	-
財務長	台灣	陳怡成	男	97.6	460,006	0.18%	419,682	0.17%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台灣及美國會計師考試及格 金敏生命台灣花井等公司財務長 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	無	-	-
品管部資深經理	台灣	黃紹容	女	103.2	15,000	0.01%	0	0	0	0	Bachelor of Science Degre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 Bayer Coporation 品管主管	-	無	-	-
稽核室主管	台灣	鄭惠方	女	100.12	212,614	0.08%	0	0	0	0	私立中原大學會計系學士 台灣會計師考試及格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長	-	無	-	-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 年度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領取來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志全	1,989	-	-	-	1,989	-	-	-	(0.69)	(0.69)	-	-	-	-	-	-	-	-	(0.69)	(0.69)	-	-	-	-	-	-	無
董事	周綠蘋	-	-	-	78	-	78	-	78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	-	-	-	-	-	無
董事	黃昭蓮	-	-	-	33	-	33	-	33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	-	-	-	-	-	無
董事	陳青周	-	-	-	45	-	45	-	45	(0.02)	(0.02)	-	-	-	-	-	-	-	-	(0.02)	(0.02)	-	-	-	-	-	-	無
董事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	-	78	-	78	-	78	(0.03)	(0.03)	-	-	-	-	-	-	-	-	(0.03)	(0.03)	-	-	-	-	-	-	無
	卓隆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領取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數(H)	取得限制權利新股數(I)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78	(0.03)	-	-	-	-	-	(0.03)
董事	劉忠賢	-	-	-	-	-	-	-	-	-	-	-
董事	張念原	-	-	-	-	-	9,655	502	-	-	-	(8.21)
獨立董事	陳明進	-	-	-	588	(0.21)	-	-	-	-	-	(0.21)
獨立董事	王泰昌	-	-	-	388	(0.14)	-	-	-	-	-	(0.14)
獨立董事	許照惠	-	-	-	588	(0.21)	-	-	-	-	-	(0.21)

註：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係截至年報刊印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歷年累積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代表人 105.6.2 由黃昭蓮博士改派陳青周博士擔任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監察人	沈筱玲	-	-	-	-	200	200	(0.07)	(0.07)	無
監察人	李瑞珠	-	-	-	-	200	200	(0.07)	(0.07)	無
監察人	林乾坤	-	-	-	-	32	32	(0.01)	(0.01)	無

註：本公司 105 年 6 月 2 日股東會改選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所有監察人全數卸任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仟股)	取得限制制員工新股數(仟股)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張念原	1,571	14,559	91	502	8,094	8,094	-	-	-	-	(3.46)	(8.21)	1,440	-	-
財務長 研發副總經理	陳怡成 陳孟妍	5,984	5,984	216	216	4,390	4,390	-	-	-	-	(3.76)	(3.76)	795	-	-

註：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係截至年報刊印日取得原認股權之歷年累積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獎金及特支費等(C)金額全數係指個別取得員工認股權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105 年度認列之薪資費用（非現金支出）

酬金級距表(105 年度)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孟妍	陳孟妍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念原、陳怡成	陳怡成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張念原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4)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	-	-	-	-	-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3,865	3,865	(1.36)	(1.36)	3,129	3,129	(0.66)	(0.66)
監察人	432	432	(0.15)	(0.15)	906	906	(0.19)	(0.1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0,346	33,745	(7.08)	(11.53)	22,984	34,546	(4.87)	(7.32)

註：酬金總額包括個別取得員工認股權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

(2) 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董事及監察人

105及104年董事、監察人之酬金除下述外，僅領取業務執行之車馬費，有關盈餘分配明定於公司章程，董監酬勞發放需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105年度董事長陳志全領取服務期間董事長酬金共1,950仟元。

張念原執行長以員工身份給付之酬金表達於總經理欄位，不列於董事欄位。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照本公司職等核定之原則考量給付。因考量生技新藥開發風險之不確定性以及尚未產生營業收入，每年僅有依雇用合約固定薪酬給付或依公司整體之年度調薪，原則上，在公司未有重大績效確認前，並無給付相關額外績效酬金。

● 新藥開發屬高度技術密集，且愛滋病研發人才難得，故在最具效益情況下要由專業人員執行業務，若新藥上市或技轉獲利，將足以彌補目前之投資。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改選日前 3 次), 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全	7	-	100%	105.6.2 改選連任 105.6.6 選為董事長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周綠蘋	6	1	86%	105.6.2 改選連任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黃昭蓮/陳青周	7	-	100%	105.6.2 改選連任 代表人改選日變更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忠賢	2	3	29%	105.6.2 改選連任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卓隆燁	4	2	57%	105.6.2 改選連任
董事	張念原	7	-	100%	105.6.2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明進	6	-	86%	105.6.2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許照惠	5	-	71%	105.6.2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王泰昌	4	-	100%	105.6.2 改選新任
監察人	沈筱玲	2	-	67%	105.6.2 改選卸任
監察人	李瑞珠	2	-	67%	105.6.2 改選卸任
監察人	林乾坤	2	-	67%	105.6.2 改選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決議審計委員會薪酬，三位獨立董事因利益迴避

2. 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決議委任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蛋白質藥工廠之承包廠商，董事長陳志全、董事卓隆燁因利益衝突迴避。

3. 民國 105 年 12 月 7 日決議薪酬委員會董事薪酬提案，董事長、獨立董事在各議案與自身利益有關時，各自離席迴避，不參與討論與決議。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於 99 年 5 月 21 日股票補辦公開發行迄今，所有董事會運作均依相關法規制度辦理。

2. 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由獨立董事、監察人、會計師及公司財會部門等先行於董事會前會議討論確認相關財報承認事項，然後再提至董事會決議，以強化董事會職能目標。102 年度起擴大邀請其他董事一併參與會議。105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召開三次會議（每半年一次），審計委員會成立後取代前述之財報討論會議，但邀請對象不變。
3.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5 年 6 月 2 日決議通過廢除監察人制度，選舉三位獨立董事，設立審計委員會。
4.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成員均已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進修課程。
5.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8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6. 獨立董事方面，本公司設置三席獨立董事，分別為陳明進博士、王泰昌博士及許照惠博士；本公司獨立董事均以其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及經驗，就董事會相關議案及公司經營，提供良好建議。
7. 本公司財務報告均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對於法令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均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本公司所架設之網站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四、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決議結果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獨立董事均一致同意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所提與加拿大多倫多上市公司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訂 TMB-355 (Ibalizumab) 美國及加拿大地區獨家行銷契約案。公司業依其決議辦理執行。
2. 獨立董事均一致同意 105 年 11 月 3 日董事會所提委任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蛋白質藥工廠之承包廠商，並修正該建廠投資案之總預算案，由於董事長陳志全因利益衝突迴避，獨立董事陳明進主持並決議通過，並由各董事共同推舉他擔任未來該契約的簽約代表人，公司業已依決議執行。
3. 獨立董事均一致同意 105 年 8 月 1 日董事會所提落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機制更換簽證會計師案，公司業已依決議執行第三季起執行。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05 年 6 月 2 日設立。105 年度，共開會 4 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明進	4	0	100%	105.6.6 新任
獨立董事	許照惠	4	0	100%	105.6.6 新任
獨立董事	王泰昌	4	0	100%	105.6.6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獨立董事皆能隨時與財務、會計主管、內部稽核及會計師聯繫，並透過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供相當多及寶貴之建議，並記錄於會議議事錄中。

2. 稽核主管每月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獨立董事針對稽核報告項目並無表示其他否定意見。
3. 獨立董事定期及不定期與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報告及新頒布之法令對公司之影響，進行討論。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告亦均送請獨立董事審核，獨立董事於查閱財務報告時若有意見表示，除先由會計主管說明解釋外，亦可進一步與會計師溝通。

四、審計委員會對於重大議案之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105年7月29日及105年11月3日兩次會議均深入討論本公司擬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蛋白質藥工廠之議案，以及相關之評估報告內容以及各項相關假設等，審計委員會表示同意本議案。本公司經營團隊業已依據審計委員會之意見進行修正相關計劃內容後送董事會議決議。
2. 105年7月29日會議討論參與啓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資計畫，審計委員會同意此投資案，但需補充價格評估資料（鑑價報告）以及價格合理性進一步說明，公司經營團隊依照其相關意見準備相關資料，於董事會決議時提供完整審計委員會所要求提供之資料。
3. 105年11月3日討論自建蛋白質藥工廠之議案之相關預算有提到委託關係人潤弘工程公司興建，審計委員會經評估各項法令及成本效益後同意該提案，董事長因關係人需迴避，故請董事會若決議此案時需選任代表公司簽約人，公司之後會議業依審計委員會決議辦理。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年度)董事會監察人應列席開會 3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a	沈筱玲	2	67%	102.6.5 改選連任
監察人 b	李瑞珠	2	67%	102.6.5 改選連任
監察人 c	林乾坤	2	67%	102.6.5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定期參與董事會會議及財報討論會，員工及股東與監察人溝通管道暢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監察人皆能隨時與財務、會計主管、內部稽核及會計師聯繫，並透過董事會提供相當多及寶貴之建議，並記錄於會議議事錄中。
2. 稽核主管每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針對稽核報告項目並無表示其他否定意見。
3. 監察人定期及不定期與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報告及新頒布之法令對公司之影響，進行討論。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告亦均送請監察人核簽，監察人於查閱財務報告時若有意見表示，除先由會計主管說明解釋外，亦可進一步與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否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公司將於適當時機訂定及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股東會提案，與會股東有發言討論時間，對於無爭議且可行之建議，本公司均予以接受與改善，具爭議之建議，則依議事規則表決方式決議。本公司由陳怡成財務長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管理相關資訊，並委任證券商股務代理相關單位協助處理股務相關事宜，並藉此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制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等相關內部控制度辦法，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員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內部控制度辦法，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 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依據公司章程設置九席董事（包括三席獨立董事），董事組成具多元化及定期進行進修相關課程。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5年6月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再依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董事會截至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	本公司依據內控查核作業項目，針對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進行評估。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未來將視狀況規劃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委任會計師簽證案每年審核，會計師變動時均提報董事會，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關係人，故具獨立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登記、製作董事會、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設置董事會秘書一職，現由財會部經理擔任，負責處理公司治理以及董事會相關業務。並由財務長負責督導相關作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未來將視需要於公司網站或其他方式設置利害關係人反應專區以回應相關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託元富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相關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相關揭露資訊，另已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相關揭露資訊，另已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確保相關資訊及時、對等及透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	✓	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每年均會安排公司司治理協會講師到公司給董事、監察人上課，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摘要說明</p> <p>鼓勵董監參與外部課程進修。</p> <p>2.召開董事會時，董事出席狀況良好，並邀請監察人列席監督董事會運作情形，並適時表達意見。</p> <p>3.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原則，對董事會議案如涉及利害關係時，不加入表決。</p> <p>4.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已於102年起購買董監、經理人責任保險，且已辦理續保在案。</p> <p>5.本公司提供董事及監察人應注意之各項法令規章資訊。</p> <p>6.本公司已訂定內部規定，進行各項風險管理及評估。</p> <p>7.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並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另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8.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委託專業服務機構，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另為使投資大眾了解本公司經營狀況，本公司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9.利害關係人得與本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10.本公司目前新藥仍於研發階段，無主要營業收入，未來若有產品授權或銷售時，將提供客戶相關服務。</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不知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105年度評鑑時上櫃時間未滿一年未受評</p>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 開 行 司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成 員 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料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明進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許照惠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王泰昌	✓	✓	✓	✓	✓	✓	✓	✓	✓	✓	✓	3	註1
其他	柯順雄		✓	✓	✓	✓	✓	✓	✓	✓	✓	✓	5	註1

註1：柯順雄已經於105年6月2日股東會後卸任，該席薪酬委員由新任獨立董事王泰昌擔任。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陳明進	3	0	100%	105.6.2 改選連任
委員	許照惠	3	0	100%	105.6.2 改選連任
委員	王泰昌	3	0	100%	105.6.2 改選新任
委員	柯順雄	0	0	0%	105.6.2 改選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董事會均照案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視狀況訂定相關政策。	(一)至(三)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尚無相關定期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未來視狀況進行規劃。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相關部門皆依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定期舉辦員工座談宣導公司文化政策與績效考核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本公司屬新藥研發，無生產作業，非屬高度污染之產業，故較無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		本公司研發實驗室均委託合格之廢棄物回收廠商進行必要的處理作業，並有一定規範之管理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		本公司配合大樓管理委員會等相關單位之指示進行環境之管理及維護。本公司宣傳隨手關燈、善用網路等共用溝通平台，減少紙類耗用以及各項資源回收。	尚無重大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主管並定期與不定期與員工全體座談。	尚無重大差異
	✓		本公司每季均會召開全體員工勞資會議，另若有時效性申訴案件均可直接向執行長報告解決。	尚無重大差異
	✓		本公司辦公室及實驗室均按規定定期清潔維護，並委託專業公司處理相關廢棄物。本公司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兩年一次健檢，藉以保障員工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		本公司每季均有舉行勞資會議，雙向溝通，並將結果以 email 告知所有員工。	尚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		公司均會依個人之狀況，鼓勵進修，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	尚無重大差異
		✓	公司尚無產品銷售，故尚無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六)及(七)未來公司有銷售業務時將訂定之
		✓	公司尚無產品銷售，未來將依相關規定遵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目前因研發新藥，無產品原料採購交易情形，目前僅購買研發所需耗用之材料，國內外供應商大多為長期合作之原廠，所有產品均符合法規之規範以確保使用安全。未來將持續評估有無相關影響紀錄。	尚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未來與主要供應商契約訂定將注意此項，將逐步推動辦理。	將持續推動辦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未來將視狀況編製相關社會責任報告或揭露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公司董事會有訂立道德行為準則，並積極落實及教育所有員工公司誠信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公司於員工手冊有規範，並不定時進行員工教育及宣傳誠信之重要性及原則。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定，建立法令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及稽核制度、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提升資訊透明度。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依據公司各項規範，落實利益迴避原則，以及行為道德準則之相關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尚未設立專責機構，現由執行長負責管理，董事會監督。	未來有需要將規劃設置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公司稽核及董事會均可扮演此功能。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設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會定期評估風險並擬訂稽核計畫予以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將視狀況規劃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未來有需要將規劃辦理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公司尚無建立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公司有任何申訴事項均可向執行長以電話或 email 方式進行。公司將盡各項保護機制	未來有需要將規劃研擬相關之檢舉及獎勵制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網站尚未揭露此資訊，但於年報即公開資訊觀測站均有揭露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06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0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志全



總經理：張念原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時間	類別	重要決議
105.03.1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3. 依據自行檢查作業做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委託 Charles River 進行 Ibalizumab 生殖毒性試驗案 6. 委託 Westat 公司進行 Ibalizumab TMB-311 臨床試驗之監理案 7. 擬定董事候選人提名公告作業案 8. 董事會擬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暨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11. 訂定本公司「交付股東會紀念品及收取保證金管理辦法」案 12. 召開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
105.03.1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擬與加拿大多倫多上市公司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訂 TMB-355 (Ibalizumab) 美國及加拿大地區獨家行銷契約案
105.04.20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暨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2. TMB-607 在美國之臨床試驗改由 Temple University 執行案 3. 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資格審查作業案
105.06.02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38,577,518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34,228,743 權，反對 7,479 權，棄權/未投票 4,341,296 權；贊成權數占總表決權數 96.86%，超過法定數額，本案通過。 2. 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38,577,518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34,952,538 權，反對 11,480 權，棄權/未投票 3,613,500 權；贊成權數占總表決權數 97.39%，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3. 全面改選董事案 董事當選人：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全、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忠賢、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卓隆燁、行政院國發基金管理會代表人陳青周、行政院國發基金管理會代表人周綠蘋、張念原 獨立董事當選人：許照惠、陳明進、王泰昌 4.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38,577,518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33,256,938 權，反對 7,482 權，棄權/未投票 5,313,098 權；贊成權數占總表決權數 96.16%，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p>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38,577,518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33,255,938 權，反對 7,482 權，棄權/未投票 5,314,098 權；贊成權數占總表決權數 96.16%，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p> <p>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38,577,518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32,837,629 權，反對 22,793 權，棄權/未投票 5,717,096 權；贊成權數占總表決權數 95.86%，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p>
105.06.06	董事會	<p>1. 擬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p> <p>2. 擬獨家技術授權愛滋病新技術授權討論案</p> <p>3. 本公司委託 WuXi 簽訂之 CMO 契約變更代表簽約對象案</p>
105.08.01	董事會	<p>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暨訂定增資基準日案</p> <p>2. 本屆薪酬委員會委任案之追認案</p> <p>3. 落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機制更換簽證會計師案</p> <p>4.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會計師公費案</p> <p>5. 本公司擬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蛋白質藥工廠案</p> <p>6. 本公司擬參與啓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資計畫案</p>
105.11.03	董事會	<p>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p> <p>2.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暨訂定增資基準日案</p> <p>3. 本公司委託 Westat 執行 TMB-301 合約進行預算變更案</p> <p>4. 本公司擬委任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蛋白質藥工廠之承包廠商，並修正該建廠投資案之總預算案</p>
105.12.07	董事會	<p>1. 本公司委託 Covance 公司進行 TMB-311 臨床試驗之病毒檢測追認案</p> <p>2. 本公司擬自 ADARC (Aaron Diamond AIDS Research Center) 獨家技術授權愛滋病新的技術 CrossMab 討論案</p> <p>3.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p> <p>4. 訂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p> <p>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2017 年）預算案</p> <p>6. 2017 年委託 TMB USA 研發契約案</p> <p>7. 稽核單位擬定民國 106 年度稽核計畫案</p>
106.03.06	董事會	<p>1. 修正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p> <p>2.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暨訂定增資基準日案</p> <p>3. 委託 Westat 公司進行 Ibalizumab TMB-311 臨床試驗之監理修正契約</p> <p>4. 委託 NovaPharma Solutions Sdn Bhd 進行竹北建廠專案無塵室設計</p> <p>5. 訂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註 1）</p> <p>6. 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註 1）</p> <p>7.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案</p> <p>8.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案</p>

		9. 依據自行檢查作業做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擬定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公告作業事宜案 11. 擬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3.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5. 召開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16. 本公司擬自 ADARC (Aaron Diamond AIDS Research Center) 獨家技術授權愛滋病新的技術 CrossMab 討論案 17. 擬修正與加拿大多倫多上市公司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訂 TMB-355 (Ibalizumab) 行銷之契約
106.04.13	董事會	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暨訂定增資基準日案 2.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3. 修正與竹北建廠無塵室設計顧問 Nova Pharma Solution (NPS) 之合約 4. 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資格審查作業案 5. 本公司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蛋白質藥工廠修正投資預算案 6.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7. 召開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事宜案補充議程

註 1：本公司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公司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故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訂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並於同次會議審議 105 年度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結果，現委任之簽證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永祥	2,200	-	230	-	173	403	105.01-105.12	員工認股權申報服務及其他代墊費用
	鄭欽宗								

註：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林安惠、洪玉美，因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落實輪調機制，故於106年第三季起(106.7.1)改由趙永祥及鄭欽宗兩位會計師負責本公司簽證業務。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非屬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調整，非委任會計師事務所更換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截至 4 月 2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陳志全	—	—	—	—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	—	—	—
	代表人：周綠蘋、陳青周				
董事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卓隆燁	—	—	—	—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劉忠賢	—	—	—	—
董事	張念原	(475)	—	—	—
獨立董事	陳明進	—	—	—	—
獨立董事	王泰昌	—	—	—	—
經理人	陳怡成	(40)	(100)	50	—
經理人	陳孟炘	55	—	45	—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仟股)	交易價格
張念原	贈與	105.7.12	林旗生	董事配偶	600	-
陳怡成	贈與	105.4.23	陳奕瑄	無	12	-
陳怡成	贈與	105.7.12	賴慧芬	無	68	-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6年3月2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6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39,932	15.96	-	-	-	-	-	-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周綠蘋	-	-	-	-	-	-	-	-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陳青周	-	-	-	-	-	-	-	-	-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16	7.24	-	-	-	-	潤泰全球、潤泰創新國際	同一集團企業	-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357	4.14	-	-	-	-	潤泰創新國際、匯弘投資	同一集團企業	-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忠賢	18	0.01	-	-	-	-	潤泰創新國際、匯弘投資	同一集團企業	-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10,261	4.10	-	-	-	-	潤泰全球、匯弘投資	同一集團企業	-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卓隆燁	-	0.01	15	0.01	-	-	潤泰全球、匯弘投資	同一集團企業	-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	2,652	1.06	-	-	-	-	-	-	-

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 綜合國際股票指數	2,261	0.90	-	-	-	-	-	-	-
林旗生	2,070	0.83	1,011	0.40	-	-	-	-	-
何大一	2,000	0.80	-	-	-	-	-	-	-
中信託管中裕新藥發行 予員工之有價證券集合 帳戶	1,788	0.71	-	-	-	-	-	-	-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0.60	-	-	-	-	-	-	-
林乾坤	1,500	0.60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TaiMed USA	9,100,000	100%	-	-	9,100,000	100%
TaiMed HK	100	100%	-	-	100	100%
TMB HK Services	1	100%	-	-	1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單位：股
106年4月21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50,195,750	9,804,250	260,000,000	上櫃股票

(2) 股本形成經過

1.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106年4月21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6	10	220,000	2,200,000	193,125	1,931,250	員工認股權轉換 6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1 年 06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107780 號
101.11	10	220,000	2,200,000	193,390	1,933,900	員工認股權轉換 26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35930 號
102.03	10	220,000	2,200,000	193,765	1,937,650	員工認股權轉換 37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2 年 03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50290 號
102.05	10	220,000	2,200,000	194,117	1,941,170	員工認股權轉換 352 仟股	—	中華民國 102 年 05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84930 號
102.11	10	220,000	2,200,000	194,132	1,941,320	員工認股權轉換 1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31200 號

103.1	10	220,000	2,200,000	194,172	1,941,72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40 仟股	—	中華民國 103 年 01 月 22 日經授 商字第 10301014760 號
103.3	63	220,000	2,200,000	216,272	2,162,720	現金增資 22,100 仟股	—	中華民國 103 年 04 月 08 日經授 商字第 10301060470 號
103.4	10 33	220,000	2,200,000	216,485	2,164,85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213 仟股	—	中華民國 103 年 04 月 08 日經授 商字第 10301060470 號
103.6	10 33.3	220,000	2,200,000	216,485	2,164,85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213 仟股	—	中華民國 103 年 06 月 27 日經授 商字第 10301114090 號
103.8	33.3	20,000	2,200,000	216,550	2,165,50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6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3 年 08 月 29 日經授 商字第 10301179460 號
103.12	33.3	20,000	2,200,000	216,553	2,165,53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3 仟股	—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5 日經授 商字第 10301268660 號
104.3	10 33.3	20,000	2,200,000	216,577	2,165,77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24 仟股	—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經授商 字第 10401047260 號
104.4	10 33.3 45.6	20,000	2,200,000	216,794	2,167,94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217 仟股	—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4 日經授商 字第 10401075520 號
104.10	33.3 45.6	220,000	2,200,000	217,050.5	2,170,505	員工認股權 轉換 256.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5 日經授商 字第 10401207290 號
104.12	115	260,000	2,600,000	247,050.5	2,470,505	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	—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7 日經授 商字第 10401255590 號
105.4	10 33.3 45.6	260,000	2,600,000	247,293	2,472,930	員工認股權 轉換 242.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1 日經授商 字第 10501061860 號

105.5	10 33.3 45.6 75.6	260,000	2,600,000	247,732.75	2,477,327.5	員工認股權 轉換 439.7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4 日經授商 字第 10501092150 號
105.8	10 33.3 45.6	260,000	2,600,000	248,527.75	2,485,277.5	員工認股權 轉換 79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17 日經授商 字第 10501202340 號
105.11	10 33.3 45.6 75.6	260,000	2,600,000	249,032.25	2,490,322.5	員工認股權 轉換 504.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23 日經授 商字第 10501269730 號
106.3	10 33.3 45.6 75.6	260,000	2,600,000	249,941.75	2,499,417.5	員工認股權 轉換 909.5 仟股	—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經授商 字第 10601034950 號
106.4	33.3 45.6 75.6	260,000	2,600,000	250,195.75	2,501,957.5	員工認股權 轉換 254 仟股	—	迄年報刊印日尚 未完成變更登記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6 年 3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2	1	173	27,977	287	28,440
持有股數	39,998,000	371,000	52,639,836	126,247,678	30,939,236	250,195,750
持股比例	15.99%	0.15%	21.04%	50.46%	12.36%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3月28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999	4,633	292,739	0.117
1,000~ 5,000	19,623	36,354,094	14.530
5,001~ 10,000	2,054	15,901,816	6.355
10,001~ 15,000	678	8,732,097	3.490
15,001~ 20,000	410	7,422,634	2.966
20,001~ 30,000	350	8,741,341	3.493
30,001~ 40,000	158	5,546,746	2.216
40,001~ 50,000	125	5,686,829	2.272
50,001~ 100,000	211	14,870,215	5.943
100,001~ 200,000	98	13,661,664	5.460
200,001~ 400,000	55	15,089,572	6.031
400,001~ 600,000	12	5,855,144	2.340
600,001~ 800,000	7	4,700,326	1.878
800,001~ 1,000,000	7	6,117,710	2.445
1,000,001 以上	19	101,222,823	40.457
合 計	28,440	250,195,750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持股數額及比例

106年3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39,932,000	15.96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15,895	7.24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357,408	4.14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10,261,408	4.10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2,652,000	1.0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261,000	0.90
林旗生		2,070,355	0.83
何大一		2,000,000	0.80
中信託管中裕新藥發行予員工之有價證券集合帳戶		1,788,069	0.71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0.60
林乾坤		1,500,000	0.6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最 高	最 低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303	269	208
	最 低			146	158	156.5
	平 均			236.12	217.68	180.8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9.81	18.86	18.69
	分 配 後			19.81	18.86	18.6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8.043	248,369	250,115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16)	(1.14)	(0.32)
		調整後		(2.16)	(1.14)	(0.32)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0	不適用
	無償配股	0		0	0	不適用
		0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09.31)	(190.95)	不適用
	本利比			註 1	註 1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1	註 1	不適用

註 1：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無分派股利。

註 2：106 年第一季財務係會計師核閱報告數字。

註 3：本公司 104 年 11 月 23 日正式掛牌上櫃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之分派原則如下：原則上現金股利不超過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無股利分派。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

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5 年度尚無盈餘可供分派，故均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故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累積虧損決議不分配。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尚無盈餘可供分派，經 105 年 6 月 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故不適用。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揭露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6年4月2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0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 證	101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 憑證	102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 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0.12.30	101.12.26	102.12.31
發行(辦理)日期	100.12.31	101.12.27	103.1.1
認股人資格條件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 公司正式編制之全 職員工為限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 公司正式編制之全 職員工為限	本公司及本公司 子公司正式編制 之全職員工為限
發行單位數	1,500,000	1,935,000	1,642,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率	0.60%	0.77%	0.66%
認股存續期間	10年	10年	10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兩年可行使認 股權 50% 屆滿三年可行使認 股權 75% 屆滿四年可行使認 股權 100%	屆滿兩年可行使認 股權 50% 屆滿三年可行使認 股權 75% 屆滿四年可行使認 股權 100%	屆滿兩年可行使 認股權 50% 屆滿三年可行使 認股權 75% 屆滿四年可行使 認股權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股)	884,000(註 1)	954,500(註 1)	189,750(註 1)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29,437,200	43,525,200	14,345,1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616,000(註 2)	980,500(註 2)	1,452,250(註 2)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 價格	33.3 元	45.6 元	75.6(註 3)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率(%)	0.25%	0.39%	0.58%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係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 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 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 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 憑證	104 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 憑證	105 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 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4.1.6	104.12.31	105.12.29
發行（辦理）日期	104.1.7	105.1.4	105.12.30
認股人資格條件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 公司正式編制之全 職員工為限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 公司正式編制之全 職員工為限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 公司正式編制之全 職員工為限
發行單位數	1,603,000	1,064,500	859,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0.64%	0.43%	0.34%
認股存續期間	10 年	10 年	10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兩年可行使認 股權 50% 屆滿三年可行使認 股權 75% 屆滿四年可行使認 股權 100%	屆滿兩年可行使認 股權 50% 屆滿三年可行使認 股權 75% 屆滿四年可行使認 股權 100%	屆滿兩年可行使認 股權 50% 屆滿三年可行使認 股權 75% 屆滿四年可行使認 股權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股）	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0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03,000	1,064,500(註 2)	859,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 購價格（元）	139.2(註 3)	237	166.5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0.64%	0.43%	0.3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係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 業人才，並激勵員工、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 及股東之利益		

（註 1）106 年 1-3 月員工執行認股權 254,000 股，尚未完成辦理變更登記

（註 2）未執行認股數量包括員工離職失效數 475,000 股

（註 3）因 103 年現金增資，依發行辦法調整價格，102 年員認原發行認購價格 77 元，調整後發行認購價格為 75.6 元；因 104 年現金增資，依發行辦法調整價格，103 年員認原發行認購價格 142.6 元，調整後發行認購價格為 139.2 元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張念原	3,090,000	1.24%	1,080,000	10	23,502,500	0.43	2,010,000	33.3	241,902,000	0.81%	
	研發副總	陳孟炘				33.3				45.6			75.6
	財務長	陳怡成				45.6				139.2			237
員工	研發處長	毛裕閔	6,739,000	2.69%	3,635,000	10	81,951,000	1.45%	3,104,000	33.3	379,335,600	1.24%	
	資深經理	王震宇								45.6			
	資深經理	梁祥發								75.6			
	主任研究員	張華旗								139.2			
	會計經理	何秋金								237			
	TMB USA	Stanley								166.5			
	TMB USA	Helen											
	TMB USA	Steve											
	TMB USA	LanBo											
	TMB USA	Jonathan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共辦理兩次現金增資，茲分別說明該次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分析如下：

A. 103 年度現金增資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21 號及中華民國 103 年 0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1535 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392,30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2,1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63 元發行，共募集資金新台幣 1,392,300 仟元。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一 季	第二 季	第三 季	第四 季	第一 季	第二 季	第三 季	第四 季	第一 季	第二 季	第三 季	第四 季
(3)充實營運資金，支援新藥研發	105 年 12 月	1,392,300	-	32,235	64,680	34,785	85,030	95,800	125,800	181,590	210,480	225,000	240,000	96,9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 1,392,300 仟元，將支應未來三年 TMB-355、TMB-360/365(LM52)及 TMB-607 各項臨床試驗所需資金，增資後有助於現在穩健財務結構及強化營運體質，增加公司對外合作及談判籌碼，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並使股東權益提升。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

本次現金增資原申請時計畫募集 1,502,8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 68 元，102 年 12 月 31 日核准發行後因市場價格變動劇烈，103 年 1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63 元，募集資金降為新台幣 1,392,300 仟元。原申報生效預計募集資金與實際募集資金之差額 110,500 仟元，全數以公司自有資金因應，毋須調整相關增資計畫及進度，故計畫所產生之效益不變。

(7)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03 年 1 月 1 日及 1 月 10 日。

(二)執行情形：

本次現金增資已於 103 年第一季底收足股款，並獲經濟部 103 年 4 月 8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6047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103 年第二季起開始執行。

資金支用情形及計劃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執行狀況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累計數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103年	104年	105年	105年		
					2-4季	1-4季	1-4季	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支援研發活動	原訂105年12月	1,392,300	支用金額	預定	131,700	488,220	772,380	0	1,392,300	(註)
				實際	151,695	433,316	195,367	93,059	873,437	
			執行進度(%)	預定	9.46	35.07	55.47	0	100.00	
				實際	10.89	31.12	14.03	6.68	62.72	

(註) 本公司 103 年初 13.92 億元現金增資募資時重要目標係以 105 年底 TMB-355 靜脈注射型獲得美國 FDA 核准上市。經過這兩年多來之執行預計達成的目標可能性越來越高，至目前為止 TMB-355 有關藥品生產部分已經正式向美國 FDA 提出生物製劑藥品上市查驗登記申請，靜脈注射劑型三期臨床試驗業已經於 105 年 10 月完成，預計 106 年四月向美國 FDA 送件提出藥證申請及審核，因此藥證取得日期約在 106 年第四季。實際計畫執行進度僅較 103 年初募資時預估之計畫進度約落後數季。由於靜脈注射劑型三期臨床試驗主要及次要指標數據業已完成公布符合預期，因此按計畫進度執行並無重大差異，後續作業為新藥藥證送件申請以及主管機關審查，故無須變更相關計劃之必要，僅資金支付時間點落後一年，現在未支付之資金應可以 106 年底前執行完畢。

本次現金增資依計畫執行進度為充實營運資金，支援研發活動；增資後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負債比率等均較增資前為佳，且挹注本公司未來研發所需之資金，增加本公司未來營運之穩健性，現金增資執行成效屬良好。

財務比率：單位：%

項目/年度	103年3月底 (現金增資前)	103年3月底 (現金增資後)
流動比率	3,853.93	22,362.50
速動比率	3,572.79	22,081.36
負債比率	1.19	0.37
每股淨值(元)	3.22	9.32

B. 104 年度現金增資（初次上櫃）

(一)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 104 年 10 月 16 日證櫃審字第 1040028831 號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45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115 元發行，共募集資金新台幣 3,450,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全數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完成日期 104 年 11 月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3,450,000 仟元，主要目的係用以充實本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透過長期穩定資金之挹注，順利執行新藥研發進度，並提升營運規模及公司價值，並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同時改善財務結構及避免增加融資成本，以及提高資金靈活調度。

(6) 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04 年 11 月 23 日。

(二) 執行情形：

(1) 資金支用情形及計劃執行狀況：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際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4 年第四季	3,450,000	3,450,000
合計			3,450,000

(2) 預定效益實際達成情形

項目/年度	單位：元；%	
	104 年 8 月 (現金增資前)	104 年 11 月 (增金資資後)
每股淨值	7.67	19.93
流動比率	6,648.32%	14,577.69%
速動比率	6,246.03%	14,573.24%
負債比率	1.19%	0.6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2) 公司營業比重

本公司 105 年度之新藥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僅有少數新藥行銷授權收入。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TMB-355：主要療效為愛滋病後期用藥，靜脈劑型已完成臺灣及美國第三期臨床試驗，預計 106 年申請新藥藥證。另本公司於 105 年完成於台灣進行皮下以及肌肉注射一/二期臨床試驗
- TMB-360/365(註)：主要療效為抗愛滋病病毒，目前進行臨床前研發試驗。
- TMB-607：蛋白酶抑制劑，主要療效為抗愛滋病病毒，目前已經獲得美國 FDA 之 IND 核准，並於 105 年底開始人體臨床一期試驗。

註：TMB-360/365 為 TMB-355 改良後的第二代新藥，同屬 LM-52，為目前發展項目。

(4) 公司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A. TMB-355：靜脈劑型預計 106 年下半年上市後，肌肉劑型將接續完成第三期臨床試驗，並 label extension 方式在靜脈注射上市後一年內在美國上市。
- B. TMB-360/365：先進行 TMB-365 之臨床前開發計畫，進行並完成各項臨床試驗，以美國 FDA 申請上市為目標。
- C. TMB-607：預計 106 年完成人體一期臨床試驗，以美國 FDA 申請上市為目標。

2. 產業概況

(1) 產業的現況與發展

A. 全球製藥產業現況與發展

根據 IMS Health 資料顯示，2015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達 1.07 兆美元，較前一年度微幅成長 0.8%。醫療成本控制與突破性用藥費用提升這兩項將成為全球藥品市場發展的關鍵因素，預期全球藥品市場在 2016 年將較 2015 年成長 3.3%，市場規模突破 1.1 兆美元。北美地區因美國市場新藥上市與藥價優於其他地區等因素推動市場規模擴增，市場占比逐年提升；亞太地區在全球市占率穩定維持在 25~26%；而歐洲近年受經濟成長發展緩慢及匯率影響，其藥品市場規模持續下滑。2016~2020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預期將增加 2.3~3.3 億美元，而 2016~2020 年複合年成長率 (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 將為 4~7%。隨著人口老化帶動醫療支出的成長，亦將成為藥品市場成長動力

B. 全球抗愛滋病藥物的現況與發展

愛滋病(為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 Acquired Immunodeficiency Syndrome, AIDS) 領域與其他藥物不太一樣，全球愛滋藥物市場以歐美為主，預計銷售金額約 160 億美金，而絕大部分市場掌握在前五大公司，其中領導廠 Gilead 產品線全為第一線(初期)治療用藥，包括二合一及三合一之第一線藥物，囊括市場超過半數大餅。但愛滋病患者得病多年後，抗藥性開始產生必需開始進入第二線以後之治療用藥，競爭市場就大不相同，由默克、必治妥、ViiV、嬌生等廠商瓜分市場，估計在新藥帶動下，2018 年愛滋藥物全球銷售額將成長至 180 億美元。除此之外，新作用機制的抗愛滋藥物在過去幾年也不斷被發現，這些新藥物可以為愛滋病患帶來新的希望，更提供醫師另一個治療用藥選擇，故預期將在近期加入分食抗愛滋藥物市場的爭奪戰中。

由於愛滋感染者體內每天都有成千上萬的感染細胞被複製，而病毒除了大量複製外，往往也會出現變異的情況，且這些病毒的突變株(mutant strain)常造成病患對所接受的抗愛滋藥物，出現了耐藥性或者稱抗藥性(drug resistance)。

自從 2003 年 Fuzeon 上市以來，為已接受抗愛滋治療經驗者長久以來因為採用傳統的抗愛滋藥物而產生的抗藥性，產生了一線曙光。Fuzeon 的出現帶領出補救療法(salvage therapy)的市場，當第一線以及第二線的治療藥物不再出現療效時，醫師就可以尋求替代的補救療法來治療愛滋病患的病況。

抗藥性與用藥遵醫囑性有非常密切的關係，倘若病患間斷或者延後服藥，則抗藥性的機會就會增加，因為在這段期間病毒會有機會複製而增加。因此，用藥遵醫囑性在補救治療上是非常重要的。根據美國疾病管制局統計，美國境內接受抗愛滋傳統療法的病患，約有數萬病患出現抗藥性的情況，亦即約有 13%-15%接受第一線或第二線療法的患者急需補救療法來控制其病情的惡化，在愛滋病已成為慢性病之趨勢下，預計未來在二線以後市場，甚至是補救療法之患者人數，將會逐漸增加。

過去 35 年來愛滋病的控制治療已有很大的進展，惟針對多重抗藥性(在抗愛滋病毒藥物的五大類型中，至少對其中三種已有抗藥性)患者仍然非常難以治療，最新研究顯示約有 50%~56%的多重抗藥性病患在經歷 48 週的抗病毒要藥物治療後已經無法有效控制病毒量而需要醫生改變調整用藥。

依據本公司愛滋病新藥 TMB-355 銷售夥伴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內部團隊及專精於醫生及支付端之市場研究的外部獨立顧問所作的最新市場研究報告，在美國地區定義為愛滋病多重抗藥性之族群人數約有 20,000~25,000 人，這個數字明顯高於本公司之前估列 8,000 至 10,000 人數字。(註：中裕新藥於 104 年 11 月上櫃前說會簡報說明，未來 TMB-355 在美國上市後可能可使用之族群約為 38,000 人，包括三大目標族群：多重抗藥性最後線病患 MDR、對原有藥物耐受性不良的病患 ARV-intolerant、與服藥順適性不佳 Non-adherent 的病患，其中 TMB-355 臨床試驗目標且為最核心用藥族群對象為多重抗藥性病患，人數約在 8,000 至 10,00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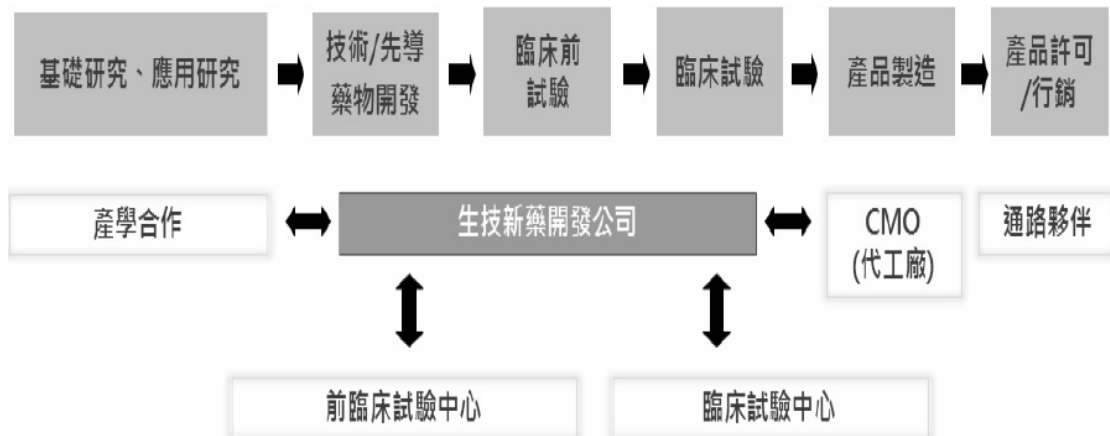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生技製藥產業與一般產業不同，其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所示，其中包含產學機構及研發單位、國內外之臨床前及臨床試驗中心、原料藥及藥品代工廠、醫藥公司及行銷通路等。

生物製藥產品經過藥物探索階段，自實驗室研發成果確認後，即進入先導工廠藥品開發階段，確認實驗室之產品具進入上市制式化生產的可行性，並訂定批次生產之規格及標準書，同時訂定產品分析時之分析方法，製程設備之清潔方法，俾使符合法規需求。cGMP 生產之產品進入非臨床動物試驗，包含藥物動力學試驗、藥物毒理試驗及藥理試驗等，確保產品在動物中能展現功效，且無安全顧慮後，始可向衛生主管機關提出試驗中新藥之申請(IND)，並開始進行三階段之人體臨床試驗。

第一階段臨床試驗，是以健康志願者作為受試者，以了解新藥的安全性；第二階段臨床試驗的受試者為少數患者，主要是提供療效的基礎並探討可能的有效劑量，當試驗療效達到一定再現性後，才能對大量病患展開第三階段臨床實驗確立療效；第三階段的臨床試驗完成後，要將試驗報告送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NDA)，通過查驗登記上市後，衛生主管機關還要對新藥進行監視，如果發現有嚴重不良反應或療效不佳，將撤銷上市許可。

其中藥物探索階段主要是由國內外之產學機構及研究單位進行，而後續的臨床前及各階段臨床試驗多由生技藥品開發公司主導，並由委託研究機構(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CRO)配合執行，而藥品量產、上市則多由各大藥廠及委外生產服務(Contract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CMO)執行。



中裕新藥是一家以創新為基礎來立足台灣的世界級生技新藥公司，積極尋找有發展潛力的新藥研發案，並加以整合，委託國內優秀的專業廠商及研究機構，合作進行藥物開發案，其中包括藥物的製造或合成、臨床前相關的藥理毒理試驗、臨床試驗中與各大醫療院所的合作、藥物的量產與商品化、行銷策略的訂定與施行。

(3) 產品的發展趨勢

HIV 是經由體液而傳播病毒，透過破損的黏膜表層或皮膚而進入人體，攻擊各種免疫細胞包括巨噬細胞、樹突細胞及 CD4⁺T 細胞(係保護身體不受病毒傳染，為身體免疫系統中最重要之細胞之一)。患者在感染後，CD4⁺T 細胞持續受到病毒感染，未受病毒感染的 CD4⁺T 細胞則經由細胞凋亡的訊息傳遞而死亡，當 CD4⁺T 細胞數量持續降低至小於 200cells/mm³ 時，將導致人體免疫功能低下，進一步造成愛滋病病發，此症候群病發時，CD4⁺T 細胞數量驟減，且有伺機性感染 (Opportunistic Infections; OIs) 的風險，例如肺結核、黴菌感染，或出現卡波西式肉瘤等，嚴重者通常會在一年內死亡。

HIV 感染者體內每天都有成千上萬的感染細胞被複製，而病毒除了大量複製外，往往也會出現病毒基因變異的情況，使得病毒在體內衍生出突變株 (Mutant Strain)，常造成患者對所接受的抗 HIV 藥物出現抗藥性 (Drug Resistance)，以致治療失敗。此外，現行抗 HIV 藥物主要以口服化學藥為大宗，由於化學藥物有相當大之副作用，輕則發生腸胃道症狀 (噁心、嘔吐及腹瀉等)、脂肪分佈異常或中樞神經系統作用等，重則引發慢性併發症或器官病變，甚至死亡。服藥的副作用是造成患者換藥、停藥和服藥順從性 (Medication Adherence) 不高的主因，患者常因副作用，而有不按指示服藥情形，確實會導致治療失敗及抗藥性產生。

為了克服病毒抗藥性的問題，1996 年由何大一博士發展出合併三種藥物的混合療法 (係高效抗逆轉錄病毒療法，Highly Active Antiretroviral Therapy, HAART)，俗稱雞尾酒療法。其基本原理為同時使用多種藥物，當病毒突變對其中一種藥物產生抗藥性時，另一些藥還能繼續壓制病毒複製及變異。由於雞尾酒療法的出現，HIV 病毒感染者的死亡率及各種伺機性感染的罹病率都大幅下降，使得愛滋病演變成需長期服藥以抑制病毒，但卻無法根治的一種慢性病。

HIV 市場目前以治療方法劃分為四線，當患者對初期療法已經無反應，開始產生抗藥性，就進入第二線療法使用新的 HIV 藥物組合。當患者對第二線療法產生抗藥性時，就應用第三線療法，若治療失敗，將進行最後的補救療法(即為第四線療法，若細分可再分為第五線療法)。然而第一線及第二線療法的目的和第三線及補救療法相當不同，前面兩段療法目標是完成病毒休眠、免疫功能重建及恢復生活品質為主，後面兩段則為控制病毒數及穩定免疫細胞計數。目前本公司的所有新藥研發專案，均係以第二線療法以後之市場為目標。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目前市面上不同抗愛滋病藥物，依據作用機制不同，說明如下：

- A. 逆轉錄酶抑制劑(Reverse transcriptase inhibitors, RTIs)：可抑制逆轉錄酶的活性。逆轉錄酶是愛滋病病毒用於複製的酶，缺乏這種酶可以阻止愛滋病病毒建立 RNA 和 DNA。它有兩種形式：
- a. 非核苷酸反轉錄酶抑制劑(Non-nucleoside reverse transcriptase inhibitors, NNRTIs)，如 Etravirine、Nevirapine、Efavirenz 等藥物。
 - b. 核苷酸反轉錄酶抑制劑(Nucleotide analog reverse transcriptase inhibitors, NtARTIs 或 NtRTIs)，如齊多夫定 (AZT)、Stavudine (d4T)、Didanosine (ddI)、Zalcitabine (ddC)、拉米夫定 (3TC)、Abacavir (AZT+3TC)。
- B. 蛋白酶抑制劑(Protease inhibitors, PIs)：抑制愛滋病病毒活動所需要的蛋白酶抑制劑，通常也可以用來抑制複製活動，知名的藥物包括有 Darunavir、Indinavir、Ritonavir、Kaletra、Nelfinavir 等藥物。
- C. 進入或融合抑制劑(Entry and Fusion inhibitors, EIs/FIs)：抑制愛滋病病毒進入或通過溶解寄主細胞膜的方式進入細胞內的抑制劑藥物。

a. Fuzeon (enfuvirtide)

Fuzeon 是由瑞士羅氏製藥 (Hoffmann-La Roche)和美國 Trimeris 公司所開發，並由 FDA 於 2003 年 3 月通過快速審批機制宣布核准 Fuzeon (enfuvirtide) 上市，此藥以合併用法與其他抗愛滋藥用於感染愛滋病的成人及 6 歲以上兒童。Fuzeon 屬於新一類的抗愛滋病藥物，係藉由抑制愛滋病毒與人類細胞膜融合 (fusion) 以干擾病毒進入細胞內，進而阻斷病毒破壞人體免疫系統的能力。

Fuzeon 是以皮下注射方式給藥。根據臨床試驗的結果顯示，投與 Fuzeon 的病人要觀察其是否產生肺炎的症狀 (如：咳嗽合併發燒、呼吸急促等)。雖然細菌性肺炎在臨床試驗中的病患並不常見，然而投與 Fuzeon 的病人的確有較高的肺炎發生率。另外，Fuzeon 也有全身過敏反應以及注射部位產生皮膚反應的報告。全身過敏反應包括：呼吸困難、發燒、皮膚紅疹、寒顫、嘔吐以及低血壓等。

至於注射部位產生皮膚反應是十分常見的，有時還會導致疼痛，必需小心觀察以避免注射部位產生感染。此外，細菌性肝炎的感染比率增加，藥物過敏的反應也約達 1%，其徵狀出現如：出疹、發燒、嘔吐、受寒、震顫、低血壓或影響肝酵素等。

儘管 Fuzeon 有如此多的用藥後作用，因為它是第一個提供給因長久接受抗愛滋藥物而產生抗藥性現象的愛滋病患，另一個治療的選擇，因此自其上市以來，銷售成績一路攀升，近年來才逐步下降。

b. Maraviroc (商品名：Selzentry 或 Celsentri)

Maraviroc 為輝瑞 (Pfizer) 所開發，屬於一侵入型抑制劑 (Entry Inhibitor)，通過阻斷 CCR5 (Chemokine (C-C motif) receptor 5) 來阻止愛滋病毒進入和感染免疫細胞；CCR5 是一種細胞表面受體，在病毒進入細胞之前它會被愛滋病毒利用和細胞結合。Maraviroc 商品名為 Selzentry，是延緩 HIV 轉錄的新種類藥物中的第一個產品，於 2007 年 8 月 6 日獲得了美國 FDA 的審核，並於 2007 年 9 月通過歐盟委員會的審核，Pfizer 並以 Celsentri 名稱在歐盟上市。

Maraviroc 被批准與其他種類抗逆轉錄病毒藥物聯合用藥，用於治療感染 CCR5-tropic HIV-1 的成年患者，這些患者已使用過其他抗愛滋藥物進行治療，而其體內有證據顯示他們的血液中病毒載量 (viral load) 有升高的情況。

Maraviroc 的作用機制為，通過阻斷病毒侵入的主要途徑--CCR5，來阻止其侵入健康細胞，而不是在血液白細胞中抵抗 HIV。CCR5 為某些種類的免疫細胞表面的一種蛋白質。在已經接受過 HIV 藥物治療的患者中，約有 50%-60% 的人產生了 CCR5-tropic HIV-1 病毒。FDA 藥品評估及研發中心主任、Steven Galson 博士表示：「對於眾多受到 HIV 感染，但其他治療已經無效，感到束手無策的患者來說，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新藥。」

不過，Maraviroc 的仿單上載明肝毒性的警告語，且在警告/注意事項下聲明其可能引發心臟病。副作用方面最常見的為咳嗽、發燒，上呼吸道感染，皮疹，肌肉骨骼症狀，腹痛和暈眩。

值得注意的是，因為 Maraviroc 為口服用藥，預期較容易為 HIV 感染者所接受。市場研究人員認為，Maraviroc 的通過將會分食 Fuzeon 在補救療法的市場佔有率。

D. 嵌入酶抑制劑(Integrase Inhibitors, IIs)：為較其他類別藥物晚進入試驗後期的藥物，此種藥物所破壞的酵素會幫助病毒做出的 DNA 嵌入宿主 DNA，以製造新的病毒 RNA。

Raltegravir 是 HIV 嵌入抑制劑中的第一個藥物，為 Merck 所開發，其作用是通過抑制 HIV-1 嵌入來實現 HIV-1 的複製失敗，使病毒的 DNA 無法整合到宿主的 DNA 中去。

FDA 通過快速審批機制於 2007 年 10 月 12 日核准 Raltegravir 片劑(Isentress) 與其他抗逆轉錄病毒藥物聯用於已接受過治療但病毒仍在複製、且 HIV-1 毒株對多種抗逆轉錄病毒藥物已產生耐藥性的成年患者。歐盟執委會 (European Commission, EC) 也在 2007 年底核准 Raltegravir 與其他抗逆轉錄病毒製劑併用，治療多重抗藥病毒菌株以及有復發證據的 HIV-1 感染，此核准對歐盟所有的 27

個會員國都有效，並作為歐洲經濟區域會員國冰島與挪威的核准依據。

Raltegravir 最常見的不良反應為腹瀉、噁心和頭痛，研究顯示某些患者容易產生肌肉病變，對那些使用其他易引起肌肉問題藥物的患者，需審慎使用。

因為 Raltegravir 為口服用藥，預期較容易為 HIV 感染者所接受。根據產業分析師的預測，Raltegravir 在 2007 年底獲准上市後，其產品營收在 2009 年預期可達到 7.5 億美元，而 Merck 則預期 2010 年可自 Raltegravi 創造年營收超過 10 億美元的成績。

葛蘭素史克(GSK)合資子公司 ViiV 於 102 年 8 月 12 日宣佈，美國 FDA 已批准 Tivicay(dolutegravir)50mg 片劑之藥物上市。愛滋病新藥 Tivicay 為每日一次的口服藥物，是 HIV 嵌入酶抑制劑，旨在與其他抗逆轉錄病毒製劑聯合用於已治療過、或初治 HIV-1 成人和 12 歲及以上體重至少 40 千克兒童感染者。由於該藥物之便利性及效果優於現有 Raltegravir，預計上市後很快將取代嵌入酶抑制劑這類型藥物之市場佔有率，預計很快創造年營收超過數十億美元以上的成績。

- E. 愛滋病患條件性感染治療藥品(Opportunistic infection and other drugs)：愛滋病病毒感染者容易患上一些免疫系統健康的人不會感染的疾病，這種情況即稱為條件感染，因此需要有治療這些感染病的藥物。
- F. 其他：殺微生物劑(Microbicide)在近幾年來也受到高度的注目。由於此研究領域之技術可以預防女性感染愛滋病病毒，對於貧窮國家或是愛滋盛行率高的地區的婦女有很大的幫助，因為這些地區的婦女往往無法要求性伴侶戴保險套。殺微生物劑的使用方法是以前藥膏或乳液的方式塗抹於女性陰道，或者也有人研發以陰道環的方式，裝在婦女身上來達到釋放殺微生物劑而殺死愛滋病病毒的效果。

目前全球主要抗 HIV 藥物以 RTIs、PIs 及 IIs 為主。雞尾酒療法一開始是從 RTIs 及 PIs 中選出三種藥物所作成的組合，然而隨著產生抗藥性產生，以及新感染患者被有抗藥性之患者所感染，治療必須變更組成份、增加組成份數目，這些情況使得抗 HIV 治療的組合方式變得更複雜。

因此，對於傳統治療組合已產生抗藥性之患者，新藥理作用之藥物則顯得極為重要。EIs/FIs 藥物發展較晚，其機制為抑制 HIV 病毒進入細胞或阻止 HIV 病毒與細胞膜融合，相較於 RTIs、PIs 及 IIs 是 HIV 病毒進入細胞後，才予以破壞之機制相比，有明顯不同。因此 EIs/FIs 藥物對長期患者及產生抗藥性的患者而言，未來需求較高。

就抗 HIV 藥物類型，可區分小分子化學藥物及蛋白質藥物，目前市面上抗 HIV 藥物皆為小分子化學藥物，其毒性強，副作用多，容易造成患者產生不按時服藥之情形；另大部份藥物採口服方式，須每日服藥，且雞尾酒療法係同時採用不同類型之藥物互相搭配，每種藥物服用頻率不同，常造成患者忘記服藥之可能。上述未能遵循醫囑按時服藥，會進而產生抗藥性問題，導致治療失敗，因此全球主要新藥研發公司均相繼投入長效型注射針劑之開發，降低未按時服藥產生之抗藥性問題。

綜上所述，由於 HIV 病毒的突變速率快，患者被新突變種感染情況發生，以及多種藥物組合使用而造成藥物劑量負荷大、產生副作用及毒性，而使得患者不易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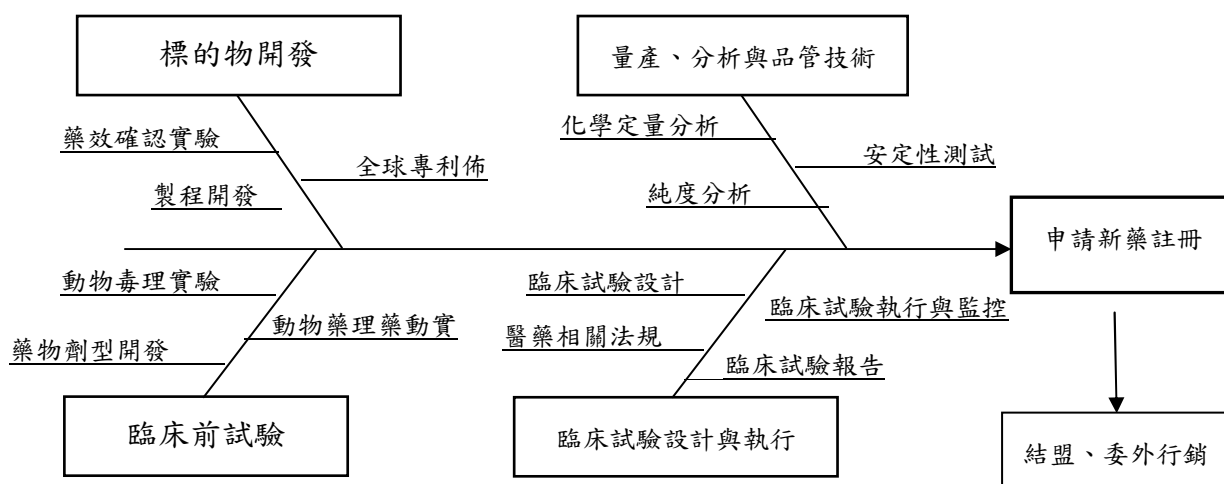
期使用而自行中斷療程，這些種種的治療問題皆顯示新藥物機制研發及劑型改良皆有必要性。

中裕新藥目前所研發之專案中，TMB-355 屬於單株抗體藥物，其優勢係利用抗體對標的物的高專一特異性，可精準地與抗原結合，因此，不會對正常組織有破壞性或功能性阻礙，在臨床試驗的表現上，對患者幾乎無不良藥物反應或副作用；TMB-360/365 均為改良後的第二代 TMB-355，而 TMB-365 則強化 TMB-360 在藥物效力學及藥物動力學之改良，上述兩種藥物除可用於治療外，亦有預防功能。而上述藥物皆為 EIs/FIs 作用之藥物，除為新機制外，中裕新藥亦發展針劑型，可提供患者簡便的治療頻率，避免產生抗藥性。另外 TMB-607 屬於 PIs 作用之藥物，本公司已發展奈米緩釋注射劑型，優勢可避免因口服產生首度代謝效應(First Pass Effect)，提高藥物生體可利用率，且每月注射一次，可免除因口服對消化系統的副作用、降低藥物相互作用風險，以及降低患者不按時服藥所引起的病毒抗藥性等。因此，現階段之研究標的，係開發具有增強療效以降低副作用、減少服用藥量以改進服用頻率的新類型藥物為導向，與傳統口服劑型之市場區隔，以佈局未來愛滋病中長期治療的領先地位，為極佳之利基市場。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公司所擁有之技術，如下列圖示：



由中裕新藥專業的科學技轉評估團隊針對新藥開發案的創新性、技術性、智慧財產權保護，以及臨床應用價值做全面性的討論，並由經營團隊進行市場評估、經濟效益、風險因素、投資報酬率的相關研究，完整地評估每一個治療傳染性疾病的新藥開發案後，交由研發團隊規劃實驗方向、進度、人力需求、里程碑，及實驗結果驗收等要項，執行相關的臨床前試驗及臨床試驗，並期望新藥上市後，讓病患在最大的安全範圍內，有效地提升生活品質。

(2) 研究發展概況

A. 抗愛滋病藥物 TMB-355

a. 靜脈注射劑型：在美國及台灣兩地進行的人體臨床試驗二 B 期已經於 100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並完成與美國 FDA 會議。104 年 3 月初美國 FDA 已同意在申請藥證前僅需執行一個受試人數不低於 30 人之小型三期臨床試驗，且臨床試驗計畫提出申請後即可進行不需等待審核，未來並可以滾動式方式提出藥證申請及審核，因此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在美國及臺灣執行此三期臨床試驗，已經於 105 年底完成三期臨床試驗，預計 106 年 5 月申請藥物上市(BLA)。

c. 皮下/肌肉注射劑型：本公司已於 101 年第三季在美國完成 Ibalizumab 皮下注射型之預防及治療之臨床一期試驗。並於同年第四季在台灣向 TFDA 申請皮下注射型之臨床一/二期試驗，102 年第一季起開始進行，103 年度新增肌肉注射臨床一期試驗，104 年 4 月開始進行肌肉臨床二期試驗，已經於 105 年完成。未來將以 Label Extension 方式希望在靜脈注射上市後一年上市銷售。

B. TMB-360/365(TMB-355 第二代 LM52)：其技術開發榮登於世界知名科學雜誌 Nature Biotechnology，本公司於 103 年起開始進行臨床前各項開發，另於 104 年 3 月成功改良，強化原 TMB-360 在藥物效力學(PD)與藥物動力學(PK)等具重要性藥物功效上的表現，新產品代號為 TMB-365，本公司近期將進行 TMB-365 之開發計畫，預計 106 年底以申請進入臨床一期為目標。

C. 抗愛滋病病毒藥物 TMB-607 為蛋白酶抑制劑，2011 年自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公司授權引進，完成奈米劑型改良後，目前已完成大鼠及犬之藥物動力試驗，105 年底開始在美國進行人體一期臨床試驗。

(3)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包括 TMB USA 研發人員)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學校系所)	主要經歷	主要重要技術成就	本業 年資
陳孟忻	副總經理	美國匹茲堡大學博士	Merck Co. & Inc., Columbia University,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研究員	在世界知名藥廠 Merck Co. & Inc 服務 19 年，專長為藥物化學合成分析等實務經驗	26
濮建平	TMB USA 法規副總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 毒理學及環境健康 科學博士	美國 Threshold Inc 1. 美國 Anosys, Inc. 美國 Angioenix	曾負責數個 IND(臨床研究申請)和 NDA(新藥上市)申報案	26
Stanly Lewis	TMB USA 醫學副總	美國德州大學 醫學博士	美國 Genentech 美國 Tanox, Inc.	在任職 Tanox 期間，負責 TMB-355 的研發計畫與臨床試驗	16
Steven Weinheimer	TMB USA 資深研究員	美國華盛頓大學 實驗病理學博士	Tanox, Bristol-Myers Squibb Pharmaceutical Research Institute	曾領導多個抗病毒藥物的臨床前研發計畫	28
Brian Bell	TMB USA 臨床經理	美國德州大學 傳染學學士	美國 Genentech 美國 Tanox, Inc.	在任職 Tanox 期間，負責 TMB-355 的臨床試驗助理	11
Jonathon Ho	TMB USA 業務開發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經濟學學士	TaiMed Biologics USA	美國 ADARC 愛滋預防計畫計畫協調及業務合作發展	6
毛裕閔	研發處長	日本神戶大學 藥學博士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 開發中心 藥華醫藥(股)公司 太景生物科技(股)公司	曾主導多個抗癌症和抗自體免疫炎症暨過敏之小分子藥物及大分子生技醫藥的臨床前暨非臨床研發計畫	19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學校系所)	主要經歷	主要重要技術成就	本業 年資
梁祥發	資深經理	國立清華大學 化工博士	財團法人工業 技術研究院	擔任多個奈米藥物傳輸系統相關之 法人關鍵與前瞻科專計畫主持人， 推動與藥物載體設計。	10
王震宇	資深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 藥學所 博士	XenoBiotic Labs, Medpace	抗癌、免疫調節、心血管、糖尿病 、抗風濕、降血脂、抗血栓、及農 藥藥物臨床試驗之藥物濃度及代謝 物分析計畫	11
溫竺陵	資深研究員 /藥師	國立台灣大學 生化暨分生所博士	台大蛋白體 核心實驗室	Alpha Technology 及 bioplex 高通量 篩選平台支開發及醣蛋白質體學分 析方式篩選生物標誌	9
郭桂伶	資深研究員	美國肯塔基大學 藥學博士	美國肯塔基大學 藥學研究所	曾參與臨床試驗藥動及藥效模型建 立及轉換運蛋白相關研究	4
張華旗	主任研究員	國立陽明大學 生物化學碩士	中央研究院	研究計畫的管理與最佳化，委外研 究數據結果分析與驗證，藥物的物 化性質分析與安定性測試執行	11
賴盈安	臨床經理	美國羅格斯大學 生物學碩士	中國醫藥研究所	研發專案的管理，實驗結果分析， 臨床試驗協調管理	7
李安婕	研究員	國立清華大學 分子醫學所碩士	明生生物科技	小分子藥物研發計畫，實驗室作業	6
陳奕劭	研究員	國立台灣大學 農化系碩士	聯合生物製藥	大分子藥物研發計畫，實驗室作業	5
謝怡樺	研究員	國立陽明大學 神經科學所碩士	瑞安大藥廠	大分子藥物研發計畫，實驗室作業	5
徐詩嫻	研究員	國立台灣大學 生化科技系碩士	德必基生物科技	大分子藥物研發計畫，實驗室作業	3
林欣穎	臨床專案管 理專員	美國南卡羅來納大學 公共衛生所碩士	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 院	醫院專案管理、健康政策及統計分 析、疾病流行病學	2
詹淳惠	研究員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研 究所碩士	清大電子自旋共振實 驗室	研究細胞凋亡蛋白質 BAX 之動態 結構	1
許玉燕	研究員	國防醫學院微生物暨 免疫學研究所碩士	益揚生物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臨床血清免疫分析，實驗室作業	15
廖泓淵	研究員	國立台灣大學 生化暨分生所碩士	聯合生物製藥	大分子藥物分析方法開發確效、物 化特性分析、化學製造管制(CMC)	3
孟憲頤	研究員	國立陽明大學 生化暨分生所碩士	瑞博企業有限公司	微生物及分生檢驗儀器學術與技術 支援，評估試驗規劃操作	3

(4) 最近五年度之研究發展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研發費用	183,445	233,049	249,826	442,462	276,609
期末實收資本額	1,937,650	1,941,720	2,165,770	2,472,930	2,499,418
研發費用佔實收資 本額比例(%)	9.47%	12.00%	11.54%	17.89%	11.07%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TMB355 皮下/肌肉注射劑型、TMB-360/365 及 TMB-607 將持續完成臨床前作業以及臨床試驗，以取得美國藥證及其他 AIDS 主要市場之國家藥證為目標。TMB-355 美加及歐洲地區已經加拿大商 Theratechnologies 公司合作進行未來上市後銷售，未來中裕將於適當時間選擇適當之對象於世界其餘地區進行相關行銷契約之簽訂。TMB-360/365 及 TMB-607 將藉由技術授權、合作開發、及策略聯盟方式與國際藥廠共同開發，累積寶貴製藥開發經驗至產品成功上市，同時公司可由合作協議中收取授權金，及產品上市後之權利金。
- B. 參與由 Bill & Melinda Gates 基金會全額補助的 AIDS 防治計畫。此是由何大一博士與 Aaron Diamond AIDS Research Center 主導的頭期三年計畫，運用 TMB-355 來探討是否有預防人類 AIDS 傳染的可能性。
- C. 於國際 HIV 藥物主要市場規劃並保有新藥之開發、製造、銷售權以獲得最大利潤。未來引進新藥開發計畫著重於評估已完成初期開發，具有市場性及成功率較高的新藥技術或專利授權。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TMB-355 靜脈注射三期臨床計畫執行，以及美國 FDA 藥証申請 BLA。另將藉由與加拿大商 Theratechnologies 公司簽訂行銷契約，借重其藥品銷售通路管道先行佈局美加及歐洲地區市場，若 106 年第四季 TMB-355 核准上市後即可開始銷售。
- B. 開發與執行 TMB-355 新劑型-皮下注射及肌肉注射針劑的第一/二期臨床試驗。和靜脈注射相較之下，皮下或肌肉針劑擁有顯著的用藥簡便優勢。現階段最新試驗為肌肉注射型採雙週一次或一月一次方式進行，未來進一步在取得靜脈注射劑型藥證後，以 label extension 方式取得雙週給藥肌肉注射劑型之藥證。。
- C. TMB-607 的劑型改善計畫、及後續相關的臨床前實驗，以完成臨床一期為目標。
- D. TMB-365 將委託 CMO 公司台康生技進行 cell line 的開發工作，以提供未來臨床前動物等各項試驗及人體臨床試驗初期之藥物供應，並以進入臨床一期為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抗愛滋病病毒藥物 TMB-355、TMB-360/365、與 TMB-607，皆屬於開發階段之藥物計畫，因此產品短期內未有銷售記錄。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研發各種抗 HIV 病毒新藥，目前所進行新藥專案 TMB-355 及 TMB-360/365，屬於單株抗體蛋白質藥物，與目前抗 HIV 市場皆為小分子化學藥物相比，其優勢在於利用抗體對標的物(抗原)的高專一特性，可精準切確與抗原結

合，因此不會對正常細胞組織有破壞性或功能性阻礙，由於市場上並無相關單株抗體藥物，未來具相當成長潛力。

此外，本公司所研發 TMB-355 與 TMB-360/365，以及另一產品 TMB-607，其給藥方式鎖定為長效型針劑，藥效持續長，並且施藥頻率對患者使用較為便利，可強化醫囑順從性，目前市面上僅有一款 EIs 類型的 Fuzeon 係採針劑型態，但由於施打頻率係每日兩次，並非長效型給藥方式，故無法依其銷售資料計算及分析本公司未來的市場佔有率。另目前本公司所研發之三項專案皆在開發階段，未於市場上販售，無法分析其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成長性

世上第一個治療 HIV/AIDS 的藥物 Zidovudine 雖早在 1987 年就已公開於市面，但仍然尚未成熟，而因為未開發或開發中國家在國民所得、健康體系經費，以及對議題的重視度不夠，因此，全球 HIV/AIDS 藥物治療市場主要仍集中在已開發國家，如北美及歐洲。

根據 UNAIDS 統計，102 年全球罹患愛滋病人數為 3,500 萬人，其中患病人口最多在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區，估計約有 2,470 萬人數，占整體比重七成，而已開發國家之患病人數，如美國、中歐及西歐等地，則估計約有 230 萬人，約占全球的 6.57%。雞尾酒療法由於價錢昂貴，對患者是很大的經濟負擔，也因為價錢的考量，亦無法被普遍使用在愛滋病盛行率高的未開發及開發中國家，因此全球 HIV 治療藥物市場多集中國民所得高及衛生醫療體系健全之已開發國家，如美國、日本、英國、法國、義大利、西班牙以及德國等，呈現九成以上之銷售市場集中在患病人數不到一成區域之特殊情形。

Business Insights 指出，HIV 治療的全球市場在 2009 年超過 130 億美元，其主要估計市場來自美國與歐盟市場。2009 年，全球 7 大市場的抗 HIV 藥物之營業額合計到達 118 億美元的市場價值，2005~2009 年的成長率則有 10.8%。2015 年嶄新的多劑混合藥雖然會開始普及，但由於專利期限到期以及成本刪減等原因，恐怕會在 2019 年減少銷量。Datamonitor 指出，2009 年抗逆轉錄病毒藥物銷售量在七大主要市場總值為 118 億美元，其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10.8%。GlobalData 則估計 2009 年 HIV/AIDS 市場價值為 120 億美元

此外，由於巴西、中國、印度、南非、以及泰國的新感染案例亦呈現快速成長的態勢，預計將會帶動龐大的抗 HIV 藥品的市場需求。因此，已有業者開始針對這些新興地區進行市場佈局。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 2003 年到 2004 年之間，抗 HIV 藥品市場的成長力道有減緩的趨勢，年成長率約 5.5%，其中主要的因素有：價格、專利有效期限、新藥、新感染案例數量，以及供需面的失衡等。以中國大陸為例，雖然可能潛藏超過 1 億的 HIV/AIDS 病患，然而，只有約 5%到 10%的病患接受治療。而這些抗 HIV 藥品的需求，也成了國內外藥商競相爭食的大餅，並投入抗 HIV 藥品的研究。

根據 UNAIDS，在雞尾酒療法問世後，越來越少人死於愛滋病相關疾病，與 94 年死亡率最高峰起相比，102 年因 AIDS 相關疾病死亡之人數下滑約 35%，顯示愛滋病已非致死之絕症，但研究顯示雞尾酒療法只能抑制病毒的複製，卻無法殺死潛

藏的病毒，所以患者需要終身服用藥物，以延續其生命。這意味 HIV 治療藥物市場在此特性下，會隨著新患者之出現而持續膨脹。

雞尾酒療法係屬於複方療法，通常是在不同治療類型藥物中選擇三種所做成的組合，而根據 PAI(Pharma Access International)的調查，有 40%接受雞尾酒療法之病患，由於 HIV 病毒產生突變而對目前使用的藥物產生抗藥性，以及很多新感染病患被這些新品系所感染，這些情況皆使得雞尾酒療法的組合方式變得更為複雜，對於這些長期治療、末期階段以及抗藥性病毒感染患者，治療必須變更組合成份、增加組合成份數目。因此每一類型皆有新藥物不斷上市，以因應患者之需求。在較有療效的新藥物挾以價格優勢以及健保給付的雙重刺激下，預估未來整個 HIV 治療藥物市場將持續成長。

目前三種治療 HIV/AIDS 的藥：NRTIs/NtRTIs、NNRTIs、以及 PIs，雖然已經累積了相當程度的臨床經驗，不過在副作用、安全性，以及藥效的部份，仍有相當大的改善空間。因此，未來抗 HIV 藥品的研發勢必須要朝向減緩副作用、提升免疫性，以及降低需要的藥劑量等方面著手。根據 Datamonitor 的統計，傳統 NRTIs/NtRTIs、NNRTIs、PIs 以及新藥市場，如本公司 TMB-355 所屬之 Entry Inhibitors(EIs)/Fusion Inhibitors(FIs)類別，到 2010 年成長到 120~140 億美元(目前全球愛滋藥物年銷售額約 120 億美元)。本公司預期愛滋病藥物市場將持續成長，年銷售額在新藥帶動下將在 2018 年成長至 180 億美元。

(4) 競爭利基

A. 產品線規劃完整

在與國內外各產學研發機構合作下，評估並授權引進極具潛力的新藥開發案，以減少研發失敗的風險並增加臨床試驗成功機率。中裕新藥目前進行多項新藥開發計畫，其進度分布於新藥開發及臨床試驗之各階段，並持續評估開發新的產品計畫。

B. 產品安全性高且作用效果優良

中裕新藥的新藥開發案中，藥物都顯示出極高的安全性，相較於其競爭對手，顯示出更優異的抑制病毒能力。在臺灣 TFDA 及美國 FDA 的嚴格規範下，TMB-355 已獲得許可在台灣及美國兩地進行臨床試驗，初步結果顯示，病人體內的愛滋病病毒有效地被抑制，且幾乎沒有不良副作用產生。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堅強的研發團隊且掌握核心技術及產品線開發；中裕新藥的研發團隊主管具有國際知名藥廠多年的實務經驗，熟悉新藥開發各階段所需，再加上國際知名學者何大一博士擔任中裕新藥的科學顧問，能給予最先進且專業的意見，大大提高對新藥開發的掌握度。
- b. 掌握到未來市場成長可期的產品線，並擁有比現有競爭者更優良的產品特性，將提高未來進入市場時病患的接受度。
- c. 政府積極推動生技產業，已將製藥工業列入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提供多項優

惠措施；成立生技與製藥工業發展推動小組協助產業升級；96年6月15日，我國「生技新藥發展條例」經立法院通過，其中對於新藥企業之資金籌措、人才募集都有明確的獎勵措施；中裕新藥也已通過經濟部的審核，認定為生技新藥公司。生技新藥企業較諸過去容易得到人才與投資資金之挹注，應是加速發展國際化新藥之最佳時機。

B.不利因素

- a.新藥開發耗時冗長，新藥開發期間需要相當多以及相當長的人力、物力、資金、時間等投入，且新藥開發涉及之科學領域相當廣泛。

因應對策：

- (a)生技新藥產業是政府目前持續推動之重要策略性產業之一，政府各相關單位對生技新藥產業之發展採取鼓勵政策，並且提供各項研究經費補助及租稅優惠，因此本公司除享有租稅優惠外，同時也積極申請政府各相關經費及專案計畫補助，目前所進行中 TMB-355 皮下或肌肉劑型及 TMB-607 開發案均有向經濟部申請科專補助，藉由取得政府扶植，使得新藥開發案能持續進行，並讓公司能專注於研發及創新。
- (b)本公司產品的主要客戶為醫院及治療中心感染科之愛滋病患，藥物銷售有其限制性及特殊性，因此經營策略係藥物在上市銷售前，採取與國際大藥廠或當地藥廠共同行銷策略，借重其藥品特殊銷售通路管道，以取得營收之挹注及穩定之營運資金；另外研發新藥若尚在臨床試驗階段者，不排除在研發過程中與國際藥廠採取共同開發，減少新藥開發之投入成本。
- (c)針對不同階段的藥物開發需求，找尋合適的協力單位，進行技術交流並建立合作關係，除有助於提升技術水準外，尚可樽節相關成本及費用。

- b.新藥開發階段，包含臨床試驗是否成功之不確定因素，均影響新藥上市的時程，失敗者將造成新藥無法上市之風險。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在藥物選題前，必會對該項目作審慎與保守的評估，以期將臨床試驗失敗之風險降至最低。另為確認療效目標，本公司已完成廣泛深入的藥理試驗、毒性試驗、及多項的安全性試驗，亦完成動物藥物口服途徑之測試，以確保安全無虞及對患者的有明確的改善，用更務實的療效目標訴求來進行人體臨床試驗，希望透過完善的事前準備工作以及嚴謹試驗程序，來降低新藥開發失敗之風險。

而臨床試驗進行順利成功之其中關鍵，包括擁有豐富執行臨床試驗經驗之專業研發團隊、CRO 公司與醫學中心全力配合等多項因素。本公司具有堅強的研發能力及基礎，同時又有執行臨床試驗豐富經驗的醫療環境下，可增加臨床試驗成功率，加速藥物產品進入市場之時程。

- (b)本公司 TMB-355 應用於多重感染性病人部分已於 103 年 10 月 21 日經美國 FDA 核准取得孤兒藥資格，另 TMB-355 靜脈注射劑型於 104 年 2 月 24 日獲得美國 FDA 審核通過突破性治療資格。取得孤兒藥資格對於中裕新藥係可享

有多項優惠，而取得突破性治療資格係 FDA 將專案輔導藥物上市發展前之各項開發計畫。在臨床試驗方面，美國 FDA 給予縮小臨床試驗規模，TMB-355 靜脈劑型受試人數不低於三十人即可，並成立專案團隊協助三期臨床試驗設計，加強藥品審查彈性，在上述美國 FDA 所提供之協助下，該公司可減少臨床試驗失敗之風險。

(c)集中研發人力，延攬專精有經驗之專家學者，設定目標及策略，共同為新藥開發而努力。

c.生技製藥技術係屬高科技產業，相關生產技術及產品均受到及專利法規及”數據使用”(data exclusivity)之嚴密保護。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對標的物做完整的專利調查，確認標的物的可能專利範圍，並進行全球性的專利佈局，以取得研發成果的國際專利保護。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開發的愛滋病治療藥物 TMB-355 是人性化單株抗體，經由細胞培養方式取得，可以與人類體內免疫細胞表面的 CD4 結合，藉以阻止愛滋病病毒侵入細胞、進行複製與感染；後期臨床試驗用藥生產以及藥品上市查驗登記所需符合 GMP 三批次連續量產，均委託 WuXi AppTec，美國 FDA 於 103 年 4 月核准 WuXi AppTec 生產之 TMB-355 可繼續於臨床試驗使用，另已完成三批次連續量產作業。TMB-360/365 是 TMB-355 第二代改良藥物，亦屬人性化單株抗體，目前正委託台康生技(股)公司進行細胞株開發及後續生產事宜。TMB-607 屬於小分子化學藥，本公司已開發出奈米結晶長效緩釋針劑，其原料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生物醫學工程中心生產，而申請 IND 及初期臨床試驗使用藥劑則委託台裕化學製藥廠(股)公司。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新藥目前處於研發階段，未上市銷售，故無產品原料採購交易情形，目前僅有購買研發所需耗用之材料，其供應穩定，未有集中交易之情形。

4.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始成立，屬新藥研發階段，105、104 年度均無商品進貨，僅有零星實驗耗材及辦公用品採購。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始成立，屬新藥研發階段，105 年及 104 年並無銷貨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不適用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截至 106 年 4 月 2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主管級人員	5	5	5
	一般職員	5	5	6
	研發及技術人員	19	21	22
	合 計	29	31	33
平 均 年 歲		42	41	41
平 均 年 資		3.71	3.71	4.6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1	11	11
	碩 士	11	13	15
	大 學	7	7	8
	高 中	0	0	0
	合 計	29	31	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令辦理。
- (2) 全民健保：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辦理。
- (3) 團體保險：本公司在職員工均可享有由公司全額負擔的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意外事故急診醫療、癌症醫療險。
- (4) 健康檢查：本公司在職員工均可享有兩年一次之定額健康檢查
- (5) 員工旅遊：本公司在職員工均可享有定額年度國內外員工旅遊
- (6) 年節獎金：每年年終依公司營運狀況提撥年終獎金，發放日為每年年終，依員工年度考核成績及到職日按比例計算。發放對象為在職員工。每年逢端午節、中秋節公司得依營運概況酌情致贈年節禮品或禮金
- (7) 員工紅利：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往年虧損後，擬訂當年度之員工紅利發放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承認。
- (8) 員工認股權：為吸引專業人員加入本公司工作團隊及留任未來有發展潛力之優秀員工，進而照顧員工並提高員工生活水準，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經董事會同意後，依照「員工認股權憑證及認股權辦法」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 進修及訓練措施

(1) 新進人員：

於員工報到日當天，由人事單位負責說明人事規章、公司簡介、工作規則、環境介紹、主管及同仁介紹。

(2) 在職員工繼續教育辦法：

為落實終身學習，促進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之成長，進而提高服務品質及績效，在職專任員工經核准後可參與各項在職教育及研修課程。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依勞工退休金專戶提繳工資分級表，公司按月以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提繳至勞工保險局。個人亦得選擇自行提撥相關之退休金至其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透過溝通、激勵、服務、教育等機制，適時地滿足員工的需求，使員工與公司建立志同道合、同舟共濟的良好關係，以提昇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與工作滿意度，使其願意為公司付出更大心力，為公司創造更大貢獻與價值，勞資雙方關係和諧。

5. 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金額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之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因此，勞資雙方始終保持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屬授權契約	美商 Genentech Inc.	96.9-	愛滋病藥物 TMB-355 技術移轉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本公司擁有 TMB-355 在全球開發、生產、銷售等完整之權利。	需於民國 103 年底完成新藥上市申請，若為新配方或新應用則可延至民國 109 年底
專屬授權契約	加拿大商 Ambrilia Inc.	100.3-	愛滋病新藥 TMB-607 蛋白酶抑制(PI) 技術移轉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本公司擁有在全球開發、生產、銷售等完整之權利。	無
專屬授權契約	The Rockefeller University	100.04.20-	TMB-355 第二代及其衍生物研發及商品化權利之專屬技術授權契約	無
專屬授權契約	ADARC	106.3.	愛滋病藥物 Bispecific Antibodies 治療領域技術移轉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	無
租賃合約	英利生(股)公司	102.11-108.1.31	內湖辦公室/實驗室租賃合約	無
委託 CMO 合約	美商 WuXi AppTech HK	101.07.19-	委託生產 TMB-355 全新藥劑及各項生產及產品驗證	無
委託 CMO 合約及增補合約	台康生技	103.6-	委託生產及開發 TMB-360/365 臨床藥物契約	無

委託 CMO 合約	台裕化學製藥	104.3-	委託生產及製造 TMB-607 臨床試驗藥物契約	無
委託研發合約	TMB USA	105.01.01-106.12.31	2016 年及 2017 年委託 TMB USA 研發支援服務事宜	無
委託 CRO 合約	A+ Inc.	101.11-	協助 TMB-355 皮下注射型臨床一/二期試驗(121)相關事宜	無
委託 CRO 合約	佳生科技顧問	101.12-	協助 TMB-355 皮下注射型臨床一/二期試驗(121)相關事宜	無
委託 CRO 合約	Westat	102.1.4-	協助 TMB-355 皮下注射型臨床一/二期試驗(121)相關事宜	無
		104.4.13-	協助 TMB-355 靜脈注射型臨床三期試驗(301)相關事宜	無
		105.1.14-	協助 TMB-355 靜脈注射型臨床三期延長試驗(311)相關事宜	無
委託 CRO 合約	Covance	104.04.14-	協助 TMB-355 靜脈注射劑型臨床三期試驗(301)之必要檢測服務。	無
		105.11-	協助 TMB-355 靜脈注射型臨床三期延長試驗(311)相關事宜	無
委託 CRO 合約	Mongram	104.4.7	TMB-355 病毒檢測服務契約	無
委託 CRO 合約	Charles River	105.1.7	TMB-355 動物生殖試驗契約	無
臨床試驗合約	義守大學醫院 林錫勳醫師	102.3.12-	TMB-355 皮下注射型臨床一/二期試驗(121)	無
		104.8.16-	TMB-355 靜脈注射型臨床三期試驗(301)	無
臨床試驗合約	三軍總醫院	103.7.10-	TMB-355 皮下注射型臨床一/二期試驗(121)	無
臨床試驗合約	高雄榮民總醫院	103.7.31-	TMB-355 皮下注射型臨床一/二期試驗(121)	無
行銷契約	加拿大商 theratechnologies	105.3.18	TMB-355 美加地區 12 年獨家行銷契約	無
		106.3.6	TMB-355 歐洲地區 12 年獨家行銷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3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536,403	374,280	1,529,873	4,575,758	4,433,086	4,332,142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動		-	-	-	-	-	126,771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	10,000	10,000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4,843	3,171	16,214	15,995	19,266	23,729
無形資產		334,795	334,834	333,344	333,344	336,569	349,550
其他資產		22,122	2,433	1,265	1,340	2,855	2,853
資產總額		898,163	714,718	1,880,696	4,926,437	4,801,776	4,845,045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14,233	56,993	50,349	26,632	60,174	49,212
	分配後	14,233	56,993	50,349	26,632	60,174	49,212
非流動負債		-	-	-	-	27,814	119,343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4,233	56,993	50,349	26,632	87,988	168,555
	分配後	14,233	56,993	50,349	26,632	87,988	168,555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883,930	657,725	1,830,347	4,899,805	4,713,788	4,676,490
股本		1,937,650	1,941,720	2,165,770	2,472,930	2,499,418	2,501,958
資本公積		28,479	48,261	1,274,857	4,505,176	4,575,743	4,594,038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069,248)	(1,320,925)	(1,602,660)	(2,074,340)	(2,356,302)	(2,437,515)
	分配後	(1,069,248)	(1,320,925)	(1,602,660)	(2,074,340)	(2,356,302)	(2,437,515)
其他權益		(12,951)	(11,331)	(7,620)	(3,961)	(5,071)	18,009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總 益額	分配前	883,930	657,725	1,830,347	4,899,805	4,713,788	4,676,490
	分配後	883,930	657,725	1,830,347	4,899,805	4,713,788	4,676,490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第一季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	-	-	-	2,076	1,217
營業毛利	-	-	-	-	2,076	1,217
營業(損)益	(204,907)	(257,457)	(295,559)	(491,142)	(312,898)	(70,3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066	5,780	16,150	19,462	30,936	(10,913)
稅前淨利(損)	(167,841)	(251,677)	(279,409)	(471,680)	(281,962)	(81,21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67,841)	(251,677)	(281,735)	(471,680)	(281,962)	(81,2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67,841)	(251,677)	(281,735)	(471,680)	(281,962)	(81,2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39)	1,620	3,711	3,659	(1,110)	23,0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0,480)	(250,057)	(278,024)	(468,021)	(283,072)	(58,13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67,841)	(251,677)	(281,735)	(471,680)	(281,962)	(81,21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70,480)	(250,057)	(278,024)	(468,021)	(283,072)	(58,1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87)	(1.30)	(1.32)	(2.16)	(1.14)	(0.32)

註：101-105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06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472,151	309,456	1,454,344	4,490,716	4,359,7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0,000
採用權益法投資		62,517	60,080	71,384	80,201	62,0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12	3,171	16,214	15,995	19,266
無形資產		333,344	333,344	333,344	333,344	336,569
其他資產		22,025	2,334	1,136	1,136	2,786
資產總額		894,849	708,385	1,876,422	4,921,392	4,790,4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919	50,660	46,075	21,587	48,834
	分配後	10,919	50,660	46,075	21,587	48,834
非流動負債		-	-	-	-	27,81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919	50,660	46,075	21,587	76,648
	分配後	10,919	50,660	46,075	21,587	76,648
股本		1,937,650	1,941,720	2,165,770	2,472,930	2,499,418
資本公積		28,479	48,261	1,274,857	4,505,176	4,575,74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69,248)	(1,320,925)	(1,602,660)	(2,074,340)	(2,356,302)
	分配後	(1,069,248)	(1,320,925)	(1,602,660)	(2,074,340)	(2,356,302)
其他權益		(12,951)	(11,331)	(7,620)	(3,961)	(5,07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83,930	657,725	1,830,347	4,899,805	4,713,788
	分配後	883,930	657,725	1,830,347	4,899,805	4,713,788

101-105 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	-	-	-	2,076
營業毛利	-	-	-	-	2,076
營業(損)益	(201,117)	(245,299)	(296,305)	(483,810)	(280,8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276	(6,378)	14,569	12,130	(1,155)
稅前淨利(損)	(167,841)	(251,677)	(281,736)	(471,680)	(281,9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67,841)	(251,677)	(281,735)	(471,680)	(281,96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67,841)	(251,677)	(281,735)	(471,680)	(281,9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39)	1,620	3,711	3,659	(1,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0,480)	(250,057)	(278,024)	(468,021)	(283,072)
每股盈餘	(0.87)	(1.30)	(1.32)	(2.16)	(1.14)

101-105 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洪玉美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洪玉美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洪玉美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洪玉美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永祥、鄭欽宗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 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8	7.97	2.68	0.54	1.83	3.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251.70	20,741.88	11,288.68	30,633.35	24,611.24	20,210.8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768.73	656.71	3,038.54	17,181.43	7,367.11	8,803.02
	速動比率	3,757.99	653.90	3,036.52	17,176.79	7,363.44	8,798.98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25)	(31.21)	(21.71)	(13.86)	(5.80)	(6.73)
	權益報酬率(%)	(17.52)	(32.65)	(22.65)	(14.02)	(5.87)	(6.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66)	(12.96)	(12.90)	(19.07)	(11.28)	(12.98)
	純益率(%)	-	-	-	-	(13,582)	(26,690)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0.87)	(1.30)	(1.32)	(2.16)	(1.14)	(0.32)
現金流量(註2)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105年年底帳上應付費用負債金額較高故105年度財務及償債比例較104年度為低。							
2. 由於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故無主要營業收入及相關存貨。							

註1：101-105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3：106年第一季獲利能力除每股盈餘外係年化調整資訊。

(二) 個體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2	7.15	2.46	0.44	1.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369.29	20,741.88	11,288.68	30,633.35	24,611.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324.12	610.85	3,156.47	20,802.87	8,927.70	
	速動比率	4,316.49	608.94	3,155.46	20,800.11	8,924.49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33)	(31.40)	(21.80)	(13.88)	(5.81)	
	權益報酬率(%)	(17.52)	(32.65)	(22.65)	(14.02)	(5.8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66)	(12.96)	(13.01)	(19.07)	(11.28)	
	純益率(%)	-	-	-	-	(13,582)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0.87)	(1.30)	(1.32)	(2.16)	(1.14)	
現金流量 (註2)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105年年底帳上應付費用負債金額較高故105年度財務及償債比例較104年度為低。							
2. 由於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故無主要營業收入及相關存貨。							

註1：101-105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 明 進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六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志 全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裕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裕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裕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裕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裕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向外部購得之無形資產帳面價值為 336,569 仟元，佔總資產 7%。該無形資產係中裕集團開發新藥之核心技術，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估計及判斷該資產未來能產生之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因該等金額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因而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產業及研究發展進度瞭解之考量，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評估中裕集團資產減損評估程序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取得無形資產－技術權利金減損測試之評估模型，評估其採用方法及各項基本假設及折現率等有關參數之選用是否合理。
2. 針對評估模型所採行之方法所依據之基本假設與參數執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之情事。

無形資產之主要估計及判斷說明已納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政策中，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揭露資訊，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一。

其他事項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制民國 105 年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裕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裕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裕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裕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裕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欽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6 日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988,122	41	\$ 1,858,004	3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5,662	-	13,81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四）	2,432,006	51	2,697,021	5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7,296	-	6,92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433,086</u>	<u>92</u>	<u>4,575,758</u>	<u>93</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0,00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19,266	1	15,995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一）	336,569	7	333,344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2,855	-	1,34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68,690</u>	<u>8</u>	<u>350,679</u>	<u>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801,776</u>	<u>100</u>	<u>\$ 4,926,43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三）	\$ 56,109	1	\$ 26,15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四）	4,065	-	47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0,174</u>	<u>1</u>	<u>26,632</u>	<u>1</u>
	非流動負債				
2630	預收款項—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7,814	1	-	-
2XXX	負債總計	<u>87,988</u>	<u>2</u>	<u>26,632</u>	<u>1</u>
	業主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499,418	52	2,472,930	50
3200	資本公積	4,575,743	95	4,505,176	91
3300	累積虧損	(2,356,302)	(49)	(2,074,340)	(4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71)	-	(3,961)	-
3XXX	權益總計	<u>4,713,788</u>	<u>98</u>	<u>4,899,805</u>	<u>9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801,776</u>	<u>100</u>	<u>\$ 4,926,4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四）	\$ 2,076	100	\$ -	-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2,076	100	-	-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6200	管理費用	(38,365)	(1,848)	(48,680)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6,609)	(13,324)	(442,46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4,974)	(15,172)	(491,142)	-
6900	營業損失	(312,898)	(15,072)	(491,14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七）	29,762	1,434	18,5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七）	1,174	56	91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936	1,490	19,462	-
7900	稅前損失	(281,962)	(13,582)	(471,680)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十八）	-	-	-	-
8200	本年度損失	(281,962)	(13,582)	(471,680)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四及十六）	(1,110)	(53)	3,65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3,072)	(13,635)	(\$ 468,021)	-
	每股純損（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 1.14)		(\$ 2.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金額為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十六)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六及二十)	員工認股權	累積虧損 (附註十六及十八)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六)	權益總額
A1	216,577	\$ 2,165,770	\$ 1,208,335	\$ 66,522	(\$ 1,602,660)	(\$ 7,620)	\$ 1,830,347
D1	-	-	-	-	(471,680)	-	(471,680)
D3	-	-	-	-	-	3,659	3,659
E1	30,000	300,000	3,150,000	30,251	-	-	3,480,251
N1	-	-	-	28,663	-	-	28,663
N1	716	7,160	61,786	(40,381)	-	-	28,565
Z1	247,293	2,472,930	4,420,121	85,055	(2,074,340)	(3,961)	4,899,805
D1	-	-	-	-	(281,962)	-	(281,962)
D3	-	-	-	-	-	(1,110)	(1,110)
N1	-	-	-	37,049	-	-	37,049
N1	2,649	26,488	69,186	(35,668)	-	-	60,006
Z1	249,942	\$ 2,499,418	\$ 4,489,307	\$ 86,436	(\$ 2,356,302)	(\$ 5,071)	\$ 4,713,7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損失	(\$ 281,962)	(\$ 471,68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87	3,432
A21200	利息收入	(27,822)	(12,68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7,049	58,914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失	14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861	(11,4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75)	(1,7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9,816	(23,807)
A32210	預收款項	27,814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86	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00,406)	(458,8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111	12,6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2,295)	(446,2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58)	(3,21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50)	(7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225)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582,1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65,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3,367	(1,585,3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現金增資	-	3,450,0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0,006	28,5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006	3,478,56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960)	3,62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 130,118	\$ 1,450,54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58,004</u>	<u>407,46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88,122</u>	<u>\$ 1,858,0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96 年 9 月 5 日，由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參與成立，以成為世界級創新技術為基礎的生物科技公司為目標，主要從事提供生物技術服務、治療及預防感染性疾病的新藥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原名宇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通過上櫃申請案，並於 104 年 11 月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二。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自外部取得之新藥研發技術屬尚未完成之研究發展計畫將繼續進行研發者，因其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而依 IAS 36「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測試。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其他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營業收入於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合併公司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新藥銷售授權合約之前期金及研發哩程金，依合約預期履約期間以平均法逐期認列收入；銷售哩程金則於銷售哩程碑達成時且預期該收入無重大回轉時當期認列收入。

藥品之銷售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藥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藥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合併公司自贊助機構取得專案研究補助款項，依專案研究計畫之完成進度認列為補助收入。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技術授權公司及顧問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非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所取得專利技術之公允價值衡量，但若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估計者，則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企業取得商品或對方提供勞務日衡量。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自外部取得一新藥研發技術

合併公司所取得係為繼續研究發展之進行中研究及發展計畫，由於其尚未開發完成達可供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而依 IAS 36「資產減損」之規定，至少每年比較該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與其帳面金額以測試是否減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減損之跡象。

(二)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433,887 仟元及 380,602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82,022	893,90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806,000	964,000
	<u>\$ 1,988,122</u>	<u>\$ 1,858,004</u>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0.13%-0.63%	0.17%-0.87%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u>10,000</u>	\$ <u>-</u>
<u>依衡量種類區分</u>		
備供出售	\$ <u>10,000</u>	\$ <u>-</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422,200	\$ 2,672,200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四）	<u>9,806</u>	<u>24,821</u>
	<u>\$ 2,432,006</u>	<u>\$ 2,697,021</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15%-1.035%及0.37%-1.285%。

九、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新藥研發	100%	100%	1、3.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2、3.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2、3.

1.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TMB USA) 於96年10月設立於美國，主要係輔助本公司於美國進行新藥研發之臨床試驗等相關事宜。

2.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及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皆於 101 年 9 月設立於香港，主係協助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地區，進而於大陸地區從事新藥研發之臨床試驗。

3. 除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TMB USA) 係經會計師查核外，其餘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儀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784	\$ 2,671	\$ 4,364	\$ -	\$ 22,819
增 添	2,561	523	129	-	3,213
淨兌換差額	-	51	-	-	5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345</u>	<u>\$ 3,245</u>	<u>\$ 4,493</u>	<u>\$ -</u>	<u>\$ 26,083</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77	\$ 2,431	\$ 797	\$ -	\$ 6,605
折舊費用	2,453	102	877	-	3,432
淨兌換差額	-	51	-	-	5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830</u>	<u>\$ 2,584</u>	<u>\$ 1,674</u>	<u>\$ -</u>	<u>\$ 10,088</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515</u>	<u>\$ 661</u>	<u>\$ 2,819</u>	<u>\$ -</u>	<u>\$ 15,995</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345	\$ 3,245	\$ 4,493	\$ -	\$ 26,083
增 添	2,697	111	150	3,800	6,758
處 分	-	(548)	-	-	(548)
淨兌換差額	-	(25)	-	-	(2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042</u>	<u>\$ 2,783</u>	<u>\$ 4,643</u>	<u>\$ 3,800</u>	<u>\$ 32,268</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30	\$ 2,584	\$ 1,674	\$ -	\$ 10,088
折舊費用	2,376	167	944	-	3,487
處 分	-	(548)	-	-	(548)
淨兌換差額	-	(25)	-	-	(2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206</u>	<u>\$ 2,178</u>	<u>\$ 2,618</u>	<u>\$ -</u>	<u>\$ 13,00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836</u>	<u>\$ 605</u>	<u>\$ 2,025</u>	<u>\$ 3,800</u>	<u>\$ 19,266</u>

於 105 及 104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儀器設備	6年
生財器具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TMB-355	TMB-607 (PI)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25,950	\$ 7,394	\$ 333,344
增 添	<u>-</u>	<u>-</u>	<u>-</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5,950</u>	<u>\$ 7,394</u>	<u>\$ 333,34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u>-</u>	<u>-</u>	<u>-</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25,950</u>	<u>\$ 7,394</u>	<u>\$ 333,344</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25,950	\$ 7,394	\$ 333,344
增 添	<u>-</u>	<u>3,225</u>	<u>3,225</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25,950</u>	<u>\$ 10,619</u>	<u>\$ 336,56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u>-</u>	<u>-</u>	<u>-</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325,950</u>	<u>\$ 10,619</u>	<u>\$ 336,569</u>

技術權利金係合併公司向外部購入之新藥研發技術（請參閱附註二五），截至105年12月31日均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使用狀態。合併公司每年定期對技術授權進行減損測試，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並無減損之跡象。

十二、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5,063	\$ 5,629
預付款	2,212	1,235
暫付款	21	57
	<u>\$ 7,296</u>	<u>\$ 6,921</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u>\$ 2,855</u>	<u>\$ 1,340</u>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臨床試驗費	\$ 37,859	\$ 17,872
用人費用	3,439	3,241
勞務費	1,169	1,405
顧問費	395	730
其他	13,247	2,905
	<u>\$ 56,109</u>	<u>\$ 26,153</u>

十四、預收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授權協議簽約金—流動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490	\$ -
授權協議簽約金—非流動	27,814	-
	<u>\$ 30,304</u>	<u>\$ -</u>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訂為期 12 年之愛滋病新藥 TMB-355 美國及加拿大地區獨家銷售行銷合約。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於 105 年 3 月依約支付前期金 100 萬美金予本公司。

相關授權協議合約內容如下：

	<u>時 點</u>	<u>各 哩 程 碑 授 權 金</u>
前期金	簽約日	US\$1,000 仟元
藥證哩程金	藥證核准日	等值約 US\$3,000 仟元 Theratechnologies Inc. 普通股股票
上市哩程金	藥品上市銷售日	US\$5,500 仟元及 等值 US\$1,000 仟元 Theratechnologies Inc. 普通股股票
研發哩程金	研發哩程達成日	US\$3,000 仟元與最高上限 US\$50,000 仟元之權利金
銷售哩程金	各哩程達成日	各哩程碑收取 US\$7,000~US\$100,000 仟元不等
移轉價格	藥品銷售日	按淨銷售價格 52% 為分潤比例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美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60,000</u>	<u>260,000</u>
額定股本	<u>\$ 2,600,000</u>	<u>\$ 2,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49,942</u>	<u>247,293</u>
已發行股本	<u>\$ 2,499,418</u>	<u>\$ 2,472,93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及現金增資。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600 仟股。

104 年 9 月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15 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金額為 3,45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4 年 11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已於 104 年 12 月完成變更登記。

(二) 技術作價增資

本公司為取得新藥研發專利技術及有關管理服務，歷年發行之技術股如下：

給與日	增資基準日	給與對象	取得專利技術或勞務	發行股數 (仟股)	增資金額 (仟元)
98.3.26	98.5.31	中央研究院	零流感 (Tamiphosphor) 研發專利授權	150	\$ 1,500
98.3.26	98.12.30	美商 Genentech Inc.	愛滋病新藥 (TMB-355) 研 發專利授權	15,260	152,600
98.5.26	98.8.31	何大一 (創辦人)	新藥研發所需技術與管理 服務	10,000	100,000
98.11.23	98.12.30	張念原 (執行長)	新藥研發所需技術與管理 服務	1,650	16,500

上列之新股發行均業經有關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員工認股權執行或失效轉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之金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之分派原則如下：現金股利不超過 50% 為原則，惟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五)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3,961)	(\$ 7,6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u>1,110</u>)	<u>3,659</u>
年底餘額	(\$ <u>5,071</u>)	(\$ <u>3,961</u>)

十七、稅前損失

稅前損失係包含以下資訊：

(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 27,822	\$ 12,681
補助收入	1,930	5,864
其他收入	<u>10</u>	<u>3</u>
	<u>\$ 29,762</u>	<u>\$ 18,54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u>\$ 1,174</u>	<u>\$ 914</u>

(三) 折 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營業費用</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487</u>	<u>\$ 3,43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營業費用</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75,310	\$ 70,352
勞健保費用	3,958	3,699
其他員工福利	<u>1,695</u>	<u>1,37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80,963</u>	<u>75,426</u>
確定提撥計畫	5,094	4,735
股份基礎給付	<u>37,049</u>	<u>58,914</u>
	<u>\$123,106</u>	<u>\$139,075</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提撥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係屬虧損，故均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456	\$ 3,73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282)</u>	<u>(2,819)</u>
淨 損 益	<u>\$ 1,174</u>	<u>\$ 914</u>

十八、所得稅

(一)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77,786	\$ 77,786
107 年度到期	310,095	310,095
108 年度到期	214,239	214,239
109 年度到期	282,347	282,347
110 年度到期	176,702	176,702
111 年度到期	188,124	188,124
112 年度到期	282,559	282,559
113 年度到期	327,099	327,099
114 年度到期	532,309	471,068
115 年度到期	<u>257,632</u>	<u>-</u>
	<u>\$ 2,648,892</u>	<u>\$ 2,330,019</u>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371,623</u>	<u>\$ 323,523</u>
暫時性差異		
臨床實驗費	\$ 28,504	\$ 2,816
外幣兌換	(1,286)	(564)
技術權利金攤銷	(92,734)	(92,030)
投資損失	<u>276,268</u>	<u>245,524</u>
	<u>\$ 210,752</u>	<u>\$ 155,746</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累積虧損	<u>(\$ 2,356,302)</u>	<u>(\$ 2,074,340)</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 0 元，且均無盈餘可供分配。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2 年度外，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純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 <u>1.14</u>)	(\$ <u>2.16</u>)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年度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損失	(\$ <u>281,962</u>)	(\$ <u>471,680</u>)

單位：仟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48,369</u>	<u>218,043</u>

本公司將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05 及 104 年度稀釋每股盈餘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

發行日	發行單位數 (仟單位)	每單位認購 股數	存續期間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可行使 認股權比例
98.12	3,035	1 股	7 年	<u>Type A</u>	<u>Type A</u>
				屆滿 2 年	25%
				屆滿 3 年	50%
				屆滿 4 年	75%
				屆滿 5 年	100%
				<u>Type B</u>	<u>Type B</u>
				註一	註一
100.12	1,500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1.12	1,935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3.01	1,642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4.01	1,603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5.01	1,064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5.12	859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註一：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 股權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5年度		104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7,104	\$ 63.28	6,217	\$ 41.02
本年度給與	1,923	205.52	1,603	139.20
本年度執行	2,649	22.65	716	39.89
本年度放棄	25	237.00	-	-
年底流通在外	<u>6,353</u>	122.59	<u>7,104</u>	63.28
年底可執行	<u>2,073</u>	51.85	<u>3,457</u>	25.00

上述認股單位數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事時，業已依照中裕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於 105 及 104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04.62 元及 168.63 元。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發行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98 年度發行	\$ -	-	\$ 10.0	11 個月
100 年度發行	33.3	5年	33.3	6年
101 年度發行	45.6	6年	45.6	7年
103 年度發行	75.6	7年	75.6	8年
104 年度發行	139.2	8年	139.2	9年
105 年度發行	237.0	9年	-	-
105 年度發行	166.5	10年	-	-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衡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分別如下：

	給與日股價 (新台幣元)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預期股價 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98 年度發行	20.64 元	10.00 元	54%	5 年	-	1.00%
100 年度發行	38.40 元	33.30 元	36%	5 年	-	0.62%
101 年度發行	47.04 元	45.60 元	50%	7 年	-	1.02%
103 年度發行	73.20 元	75.60 元	31.7%	7 年	-	1.40%
104 年度發行	142.60 元	139.20 元	26%	2-4 年	-	0.92%
105 年度發行	237.00 元	237.00 元	39%	2-4 年	-	0.6%
105 年度發行	166.50 元	166.50 元	32%	2-4 年	-	0.54%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因上述員工認股權交易認列酬勞成本分別為 37,049 元及 28,663 元。

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之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分別保留發行現金增資股數之 15% 由員工認購，並於 104 年 11 月決定認購股數及價格，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會計處理採公平價值法，並於給與日認列為酬勞成本。104 年度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0,251 仟元。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大量資金，以支應新藥研發及產品銷售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皆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且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 4,425,790	\$ 4,568,8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10,000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56,109	26,15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

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

美 金 貨 幣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 1,538	\$ 804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現金、應收、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銀行定期存款，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集中於同一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履約疑慮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以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動。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其他應付款	\$ 49,185	\$ 5,538	\$ 1,115	\$ 271	\$ -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19,560	\$ 4,353	\$ 1,698	\$ 542	\$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活期及定期存款，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068,200	\$ 3,465,2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351,818	1,089,71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35 仟元及增加／減少 109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暴險。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843	\$ 22,793
退職後福利	718	690
股份基礎給付	<u>12,484</u>	<u>15,803</u>
	<u>\$ 38,045</u>	<u>\$ 39,28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申請授信額度之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u>\$ 9,806</u>	<u>\$ 24,821</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或有負債：無

(二) 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取得新藥授權承諾

項次	對 象	專 屬 授 權 合 約	首 次 授 權 金	各里程碑授權金及其他承諾
(1)	美國 Genentech Inc.	TMB-355 Ibalizumab (靜脈注射劑型)	US\$10,000 仟元	(1) 各里程碑支付 US\$5,000~ US\$10,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 一定比例支付
(2)	"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治療型)	併同項次(1)	併同項次(1)
(3)	"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預防型)	併同項次(1)	併同項次(1)
(4)	美國 Biogen Inc.	Anti-CD4 monoclonal antibodies	—	(1) 各里程碑支付 US\$100 仟 元~US\$3,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 一定比例支付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對象	專屬授權合約	首次授權金	各里程碑授權金及其他承諾
(5)	美國 Rockefeller University	LM-52 技術	US\$ 50 仟元	(1) 專利維護費每年 US\$20 仟元逐年增加至 US\$80 仟元 (2) 各里程碑支付 US\$200 仟元~US\$2,000 仟元不等 (3)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4) 轉授權分享支出則依各里程碑按授權金額一定比例支付
(6)	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Inc.	蛋白酶抑制劑 (PI)	US\$ 250 仟元	(1) 各里程碑支付 US\$100 仟元~US\$4,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3) 轉授權分享支出則依各里程碑按授權金額一定比例支付

項次(1)~(4)TMB-355 專屬授權合約

本公司與美國 Genentech Inc. (以下簡稱“Genentech”) 於 96 年 9 月簽訂 TMB-355 Ibalizumab (以下簡稱“TMB-355”) 的技術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本公司取得利用 TMB-355 愛滋病新藥研發之技術及專利權在全球開發、生產、銷售愛滋病新藥的權利。由於前開授權合約所涉之技術及專利權，係由 Genentech 自美國 Biogen Inc. 取得授權後，再轉授權予本公司，故本公司亦承受 Genentech 對 Biogen Inc. 給付授權金之約定，依各項研發進度支付應給予 Biogen Inc. 之授權金，惟前開技術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中有關專利權部分，其專利期限業已於 104 年 4 月 15 日屆至。

本公司與 Genentech Inc. 簽約當時即支付技術授權金美金 5,000 仟元予 Genentech Inc.，此外並於 98 年度授予 Genentech Inc. 約當美金 5,000 仟元 (約新台幣 152,600 仟元) 之技術股作為取得該技術之對價 (請參閱附註十六)。

項次(5)LM-52 技術

子公司 TMB USA 與美國 Rockefeller University 於 101 年 3 月簽定 LM-52 技術該等技術將用於 TMB-355 第二代之研究與發展計劃。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與子公司 TMB USA 簽訂 TMB-360 之移轉契約，原 TMB USA 與美國 Rockefeller University 間之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合約總價款約為美金 370 仟元。

TMB-360 已於 ADARC 進一步改良成功 (TMB-365)。未來將著重於 TMB-365 之開發。

項次(6)PI 專屬授權和轉讓協定

本公司與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Inc. (以下簡稱“Ambrilia”) 於 100 年 3 月簽定的 PI 專屬授權和轉讓協定，本公司將可取得 Ambrilia 擁有特定蛋白酶抑制劑 (PI) 權利進行新產品研究開發及商業化，該技術將用於 TMB-607 之研究及發展計劃。

2. 委託生產藥品合約 (CMO)

TMB-365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及 104 年 4 月與台康生技簽訂委託其生產 TMB-355 第二代之主要技術 (TMB-360) 及 TMB-355 第二代之主要技術 (TMB-365) 藥品合約，該藥品將全數用於臨床前試驗使用。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已支付美金 798 仟元。未來年度預計尚須支付之款項約美金 1,292 仟元。

3.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房屋，租金按月支付，租賃期間為 2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491	\$ 5,263
1至5年	<u>5,149</u>	<u>10,653</u>
	<u>\$ 10,640</u>	<u>\$ 15,916</u>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執行長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署修訂現有之愛滋病新藥 TMB-355 獨家銷售行銷契約，新增歐洲地區行銷授權，銷售地區從原先美國及加拿大地

區延伸至歐盟、以色列、挪威、俄國及瑞士等鄰近國家，共計約 30 餘國。

相關新增授權協議合約內容如下：

	時 點	各 哩 程 碑 授 權 金
前期金	簽約日	等值約 US\$3,000 仟元之 906,077 股 Theratechnologies Inc. 普通股股票
藥證哩程金	藥證核准日	假若依據歐洲藥品審核主管機關(EMA)認定需要另外執行 TMB-355 臨床試驗，藥證核准時 Theratechnologies Inc. 將支付 50% 中裕已先支付相關歸屬之費用
上市哩程金	藥品上市銷售日	US\$10,000 仟元（上市一年後支付 US\$5,000 仟元；歐洲年銷售額達 US\$5,000 仟元時支付 US\$5,000 仟元）
銷售哩程金	各哩程達成日	各哩程碑收取 US\$10,000~US\$50,000 仟元不等
移轉價格	藥品銷售日	按淨銷售價格 52%~57% 為分潤比例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係外幣或新台幣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17 32.25 (美元：新台幣)	\$ <u>10,211</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71 32.25 (美元：新台幣)	\$ 40,976
英 鎊	1 39.61 (英鎊：新台幣)	59
		\$ <u>41,035</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	32.825	(美元：新台幣)	\$		<u>474</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0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u>16,54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2.263(美元：新台幣)	\$ <u>1,174</u>	31.739(美元：新台幣)	\$ <u>914</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評估合併公司係屬經營新藥之研發及買賣業務，所取得資產及發生之收入及費損均歸屬於新藥之研發所需，故屬單一產業部門。另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5 及 104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 105 及 104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此外，因應報導部門總資產之衡量金額未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年股			底價	備註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啓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	\$ 10,000	7.84%	\$ -	註一

註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編號	交易人稱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科目	交易往來		情形
						金額	條件	
0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1	委託研究費	\$ 64,452	依雙方議定條件為之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上述被投資公司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投資及損益業已全數沖銷。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二)		年股	底數比	持帳率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年度(損)益(註一)	本公司年度(損)益(註一)	本年度認列之年度(損)益(註一)	最高年度	中股	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2 Executive Circle, Suite 280, Irvine, CA 92614, USA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 295,044	\$ 295,044	9,100,000	100%	\$ 62,058	(\$ 30,745)	(\$ 30,745)	(\$ 30,745)				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Investment	3	3	100	100%	3							子公司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Investment	-	-	1	100%	-							子公司

註一：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原始投資歷史匯率換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向外部購得之無形資產帳面價值為 336,569 仟元，佔總資產 7%。該無形資產係中裕集團開發新藥之核心技術，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估計及判斷該資產未來能產生之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因該等金額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因而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產業及研究發展進度瞭解之考量，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評估中裕集團資產減損評估程序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取得無形資產－技術權利金減損測試之評估模型，評估其採用方法及各項基本假設及折現率等有關參數之選用是否合理。
2. 針對評估模型所採行之方法所依據之基本假設與參數執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之情事。

無形資產之主要估計及判斷說明已納入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政策中，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揭露資訊，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一。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欽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6 日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916,240	40	\$ 1,774,422	36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5,662	-	13,81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四)	2,431,200	51	2,696,200	5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u>6,652</u>	<u>-</u>	<u>6,282</u>	<u>-</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359,754</u>	<u>91</u>	<u>4,490,716</u>	<u>91</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10,00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62,061	1	80,20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	19,266	1	15,995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一)	336,569	7	333,344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u>2,786</u>	<u>-</u>	<u>1,136</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30,682</u>	<u>9</u>	<u>430,676</u>	<u>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790,436</u>	<u>100</u>	<u>\$ 4,921,39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四及十三)	\$ 44,807	1	\$ 21,13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u>4,027</u>	<u>-</u>	<u>449</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8,834</u>	<u>1</u>	<u>21,587</u>	<u>-</u>
2630	預收款項—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u>27,814</u>	<u>1</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6,648</u>	<u>2</u>	<u>21,587</u>	<u>-</u>
	業主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499,418	52	2,472,930	50
3200	資本公積	4,575,743	95	4,505,176	92
3300	累積虧損	(2,356,302)	(49)	(2,074,340)	(4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5,071)</u>	<u>-</u>	<u>(3,961)</u>	<u>-</u>
3XXX	權益總計	<u>4,713,788</u>	<u>98</u>	<u>4,899,805</u>	<u>10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790,436</u>	<u>100</u>	<u>\$ 4,921,39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四）	\$ 2,076	100	\$ -	-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2,076	100	-	-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三）				
6200	管理費用	(38,365)	(1,848)	(48,680)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4,518)	(11,778)	(435,13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2,883)	(13,626)	(483,810)	-
6900	營業損失	(280,807)	(13,526)	(483,81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七）	29,762	1,433	18,5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七）	(172)	(8)	(37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 額（附註九及二十）	(30,745)	(1,481)	(6,04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55)	(56)	12,130	-
7900	稅前損失	(281,962)	(13,582)	(471,680)	-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五及十八）	-	-	-	-
8200	本年度損失	(281,962)	(13,582)	(471,680)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四及十六）	(1,110)	(53)	3,65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3,072)	(13,635)	(\$ 468,021)	-
	每股純損（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 1.14)		(\$ 2.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金額為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 金	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六及二十)	員工認股權	累積虧損 (附註十六及十八)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六)	權益總額
A1	216,577	\$ 2,165,770	\$ 1,208,335	\$ 66,522	(\$ 1,602,660)	(\$ 7,620)	\$ 1,830,347	
D1	-	-	-	-	(471,680)	-	(471,680)	
D3	-	-	-	-	-	3,659	3,659	
E1	30,000	300,000	3,150,000	30,251	-	-	3,480,251	
N1	-	-	-	28,663	-	-	28,663	
N1	716	7,160	61,786	(40,381)	-	-	28,565	
Z1	247,293	2,472,930	4,420,121	85,055	(2,074,340)	(3,961)	4,899,805	
D1	-	-	-	-	(281,962)	-	(281,962)	
D3	-	-	-	-	-	(1,110)	(1,110)	
N1	-	-	-	37,049	-	-	37,049	
N1	2,649	26,488	69,186	(35,668)	-	-	60,006	
Z1	249,942	\$ 2,499,418	\$ 4,489,307	\$ 86,436	(\$ 2,356,302)	(\$ 5,071)	\$ 4,713,7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損失	(\$ 281,962)	(\$ 471,68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87	3,432
A21200	利息收入	(27,822)	(12,68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3,334	47,71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0,745	6,044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失	10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861	(11,4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70)	(1,63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3,565	(24,578)
A32210	預收款項	27,814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78	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89,666)	(464,7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111	12,6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555)	(452,1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58)	(3,21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50)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225)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582,1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65,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3,367	(1,585,3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現金增資	-	3,450,0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0,006	28,5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006	3,478,5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淨現金增加	\$ 141,818	\$ 1,441,1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74,422</u>	<u>333,27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16,240</u>	<u>\$ 1,774,4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96 年 9 月 5 日，由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參與成立，以成為世界級創新技術為基礎的生物科技公司為目標，主要從事提供生物技術服務、治療及預防感染性疾病的新藥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原名宇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通過上櫃申請案，並於 104 年 11 月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

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自外部取得之新藥研發技術屬尚未完成之研究發展計畫將繼續進行研發者，因其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而依 IAS 36「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測試。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其他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營業收入於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本公司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新藥銷售授權合約之前期金及研發哩程金，依合約預期履約期間以平均法逐期認列收入；銷售哩程金則於銷售哩程碑達成時且預期該收入無重大回轉時當期認列收入。

藥品之銷售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藥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藥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本公司自贊助機構取得專案研究補助款項，依專案研究計畫之完成進度認列為補助收入。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技術授權公司及顧問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非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所取得專利技術之公允價值衡量，但若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估計者，則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企業取得商品或對方提供勞務日衡量。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自外部取得一新藥研發技術

本公司所取得係為繼續研究發展之進行中研究及發展計畫，由於其尚未開發完成達可供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而依 IAS 36「資產減損」之規定，至少每年比較該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與其帳面金額以測試是否減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減損之跡象。

(二)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376,701 仟元及 338,143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10,140	810,32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806,000</u>	<u>964,000</u>
	<u>\$ 1,916,240</u>	<u>\$ 1,774,422</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0.13%-0.63%	0.17%-0.87%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10,000</u>	<u>\$ -</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0,000</u>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422,200	\$ 2,672,200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四)	<u>9,000</u>	<u>24,000</u>
	<u>\$ 2,431,200</u>	<u>\$ 2,696,200</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15%-1.035%及0.37%-1.285%。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 62,058	\$ 80,198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3	3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	-
	<u>\$ 62,061</u>	<u>\$ 80,201</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100%	100%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100%	100%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100%	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儀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5,784	\$ 1,311	\$ 4,364	\$ -	\$ 21,459
增 添	<u>2,561</u>	<u>523</u>	<u>129</u>	<u>-</u>	<u>3,213</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345</u>	<u>\$ 1,834</u>	<u>\$ 4,493</u>	<u>\$ -</u>	<u>\$ 24,672</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377	\$ 1,071	\$ 797	\$ -	\$ 5,245
折舊費用	<u>2,453</u>	<u>102</u>	<u>877</u>	<u>-</u>	<u>3,432</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830</u>	<u>\$ 1,173</u>	<u>\$ 1,674</u>	<u>\$ -</u>	<u>\$ 8,67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2,515</u>	<u>\$ 661</u>	<u>\$ 2,819</u>	<u>\$ -</u>	<u>\$ 15,995</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345	\$ 1,834	\$ 4,493	\$ -	\$ 24,672
增 添	2,697	111	150	3,800	6,758
處 分	<u>-</u>	<u>(548)</u>	<u>-</u>	<u>-</u>	<u>(54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42</u>	<u>\$ 1,397</u>	<u>\$ 4,643</u>	<u>\$ 3,800</u>	<u>\$ 30,882</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830	\$ 1,173	\$ 1,674	\$ -	\$ 8,677
折舊費用	2,376	167	944	-	3,487
處 分	<u>-</u>	<u>(548)</u>	<u>-</u>	<u>-</u>	<u>(54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206</u>	<u>\$ 792</u>	<u>\$ 2,618</u>	<u>\$ -</u>	<u>\$ 11,616</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2,836</u>	<u>\$ 605</u>	<u>\$ 2,025</u>	<u>\$ 3,800</u>	<u>\$ 19,266</u>

於 105 及 104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儀器設備	6 年
生財器具	5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TMB-355	TMB-607 (PI)	合 計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5,950	\$ 7,394	\$ 333,344
增 添	<u>-</u>	<u>-</u>	<u>-</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5,950</u>	<u>\$ 7,394</u>	<u>\$ 333,34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u>-</u>	<u>-</u>	<u>-</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5,950</u>	<u>\$ 7,394</u>	<u>\$ 333,344</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5,950	\$ 7,394	\$ 333,344
增 添	<u>-</u>	<u>3,225</u>	<u>3,225</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5,950</u>	<u>\$ 10,619</u>	<u>\$ 336,56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u>-</u>	<u>-</u>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5,950</u>	<u>\$ 10,619</u>	<u>\$ 336,569</u>

技術權利金係本公司向外購入之新藥研發技術（請參閱附註二五），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均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使用狀態。本公司每年定期對技術授權進行減損測試，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減損之跡象。

十二、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5,063	\$ 5,629
預付款	1,568	596
暫付款	21	57
	<u>\$ 6,652</u>	<u>\$ 6,282</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u>\$ 2,786</u>	<u>\$ 1,136</u>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臨床試驗費	\$ 37,859	\$ 17,872
勞務費	1,169	1,405
用人費用	881	678
其他	4,898	1,183
	<u>\$ 44,807</u>	<u>\$ 21,138</u>

十四、預收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授權協議簽約金—流動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490	\$ -
授權協議簽約金—非流動	27,814	-
	<u>\$ 30,304</u>	<u>\$ -</u>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訂為期 12 年之愛滋病新藥 TMB-355 美國及加拿大地區獨家銷售行銷合約。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於 105 年 3 月依約支付前期金 100 萬美金予本公司。

相關授權協議合約內容如下：

	時 點	各 哩 程 碑	授 權 金
前期金	簽約日	US\$1,000 仟元	
藥證哩程金	藥證核准日	等值約 US\$3,000 仟元 Theratechnologies Inc. 普通股股票	
上市哩程金	藥品上市銷售日	US\$5,500 仟元及 等值 US\$1,000 仟元 Theratechnologies Inc. 普通股股票	
研發哩程金	研發哩程達成日	US\$3,000 仟元與最高上限 US\$50,000 仟元之權利金	
銷售哩程金	各哩程達成日	各哩程碑收取 US\$7,000~US\$100,000 仟元不等	
移轉價格	藥品銷售日	按淨銷售價格 52% 為分潤比例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60,000</u>	<u>260,000</u>
額定股本	<u>\$ 2,600,000</u>	<u>\$ 2,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49,942</u>	<u>247,293</u>
已發行股本	<u>\$ 2,499,418</u>	<u>\$ 2,472,93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及現金增資。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600 仟股。

104 年 9 月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15 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金額為 3,45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4 年 11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已於 104 年 12 月完成變更登記。

(二) 技術作價增資

本公司為取得新藥研發專利技術及有關管理服務，歷年發行之技術股如下：

給與日	增資 基準日	給與對象	取得專利技術或勞務	發行股數 (仟股)	增資金額 (仟元)
98.3.26	98.5.31	中央研究院	零流感 (Tamiphosphor) 研發專利授權	150	\$ 1,500
98.3.26	98.12.30	美商 Genentech Inc.	愛滋病新藥 (TMB-355) 研發專利授權	15,260	152,600
98.5.26	98.8.31	何大一 (創辦人)	新藥研發所需技術與管理 服務	10,000	100,000
98.11.23	98.12.30	張念原 (執行長)	新藥研發所需技術與管理 服務	1,650	16,500

上列之新股發行均業經有關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員工認股權執行或失效轉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之金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之分派原則如下：現金股利不超過 50% 為原則，惟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五)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3,961)	(\$ 7,6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110)	3,659
年底餘額	<u>(\$ 5,071)</u>	<u>(\$ 3,961)</u>

十七、稅前損失

稅前損失係包含以下資訊：

(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 27,822	\$ 12,681
補助收入	1,930	5,864
其他收入	10	3
	<u>\$ 29,762</u>	<u>\$ 18,54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72)	(\$ 374)

(三) 折 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營業費用</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487</u>	<u>\$ 3,43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營業費用</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8,519	\$ 25,472
勞健保費用	2,145	2,083
其他員工福利	<u>1,695</u>	<u>1,37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2,359</u>	<u>28,930</u>
確定提撥計畫	1,315	1,159
股份基礎給付	<u>23,334</u>	<u>47,712</u>
	<u>\$ 57,008</u>	<u>\$ 77,801</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提撥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係屬虧損，故均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10	\$ 2,44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282</u>)	(<u>2,819</u>)
淨損益	(<u>\$ 172</u>)	(<u>\$ 374</u>)

十八、所得稅

(一)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77,786	\$ 77,786
107 年度到期	215,260	215,260
108 年度到期	133,972	133,972
109 年度到期	161,353	161,353
110 年度到期	138,071	138,071
111 年度到期	188,124	188,124
112 年度到期	282,464	282,464
113 年度到期	327,099	327,099
114 年度到期	464,802	464,946
115 年度到期	226,956	-
	<u>\$ 2,215,887</u>	<u>\$ 1,989,075</u>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371,623</u>	<u>\$ 323,523</u>
暫時性差異		
臨床實驗費	\$ 28,504	\$ 2,816
外幣兌換	(1,286)	(564)
技術權利金攤銷	(92,734)	(92,030)
投資損失	276,268	245,524
	<u>\$ 210,752</u>	<u>\$ 155,746</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累積虧損	<u>(\$ 2,356,302)</u>	<u>(\$ 2,074,340)</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 0 元，且均無盈餘可供分配。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2 年度外，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純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 <u>1.14</u>)	(\$ <u>2.16</u>)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年度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損失	(\$ <u>281,962</u>)	(\$ <u>471,680</u>)

單位：仟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48,369</u>	<u>218,043</u>

本公司將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05 及 104 年度稀釋每股盈餘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

發行日	發行單位數 (仟單位)	每單位認購股數	存續期間	認股權憑證授 予期間	可 行 使 認 股 權 比 例
98.12	3,035	1 股	7 年	<u>Type A</u>	<u>Type A</u>
				屆滿 2 年	25%
				屆滿 3 年	50%
				屆滿 4 年	75%
				屆滿 5 年	100%
				<u>Type B</u>	<u>Type B</u>
				註一	註一
100.12	1,500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1.12	1,935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3.01	1,642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4.01	1,603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5.01	1,064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105.12	859	1 股	10 年	註一	註一

註一：

認 股 權 憑 證 授 予 期 間	可 行 使 認 股 權 比 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5年度		104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7,104	\$ 63.28	6,217	\$ 41.02
本年度給與	1,923	205.52	1,603	139.20
本年度執行	2,649	22.65	716	39.89
本年度放棄	25	237.00	-	-
年底流通在外	<u>6,353</u>	122.59	<u>7,104</u>	63.28
年底可執行	<u>2,073</u>	51.85	<u>3,457</u>	25.00

上述認股單位數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事時，業已依照中裕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於 105 及 104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04.62 元及 168.63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98 年度發行	\$ -	-	\$ 10.0	11 個月
100 年度發行	33.3	5年	33.3	6年
101 年度發行	45.6	6年	45.6	7年
103 年度發行	75.6	7年	75.6	8年
104 年度發行	139.2	8年	139.2	9年
105 年度發行	237.0	9年	-	-
105 年度發行	166.5	10年	-	-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衡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分別如下：

	給與日股價 (新台幣元)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預期股價 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98 年度發行	20.64 元	10.00 元	54%	5 年	-	1.00%
100 年度發行	38.40 元	33.30 元	36%	5 年	-	0.62%
101 年度發行	47.04 元	45.60 元	50%	7 年	-	1.02%
103 年度發行	73.20 元	75.60 元	31.7%	7 年	-	1.40%
104 年度發行	142.60 元	139.20 元	26%	2-4 年	-	0.92%
105 年度發行	237.00 元	237.00 元	39%	2-4 年	-	0.6%
105 年度發行	166.50 元	166.50 元	32%	2-4 年	-	0.54%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因上述員工認股權交易認列酬勞成本分別為 23,334 仟元及 17,461 仟元。另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海外子公司員工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3,715 仟元及 11,202 仟元，帳列於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之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分別保留發行現金增資股數之 15% 由員工認購，並於 104 年 11 月決定認購股數及價格，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會計處理採公平價值法，並於給與日認列為酬勞成本。104 年度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0,251 仟元。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金，以支應新藥研發及產品銷售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 4,353,102	\$ 4,484,4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10,000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44,807	21,13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

美 金 貨 幣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 1,538	\$ 804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現金、應收、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銀行定期存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集中於同一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履約疑慮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以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動。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38,300	\$ 5,538	\$ 698	\$ 271	\$ -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16,201	\$ 4,353	\$ 42	\$ 542	\$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活期及定期存款，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068,200	\$ 3,465,2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279,130	1,005,31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28 仟元及增加／減少 10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暴險。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研究發展費用－委託研究費 子公司	\$ 64,452	\$ 63,530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與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簽訂委託研發合約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Services Agreement)，以協助本公司於美國進行愛滋病治療及預防新藥 (TMB-355 Ibalizumab) 之臨床試驗工作，合約期間分別自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若本公司未於約滿前 30 日終止，則合約自動延展 1 年。雙方約定按季以美金支付。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格及交易條件為之。

(二)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1,451	\$ 10,458
退職後福利	307	303
股份基礎給付	<u>12,484</u>	<u>15,803</u>
	<u>\$ 24,242</u>	<u>\$ 26,56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申請授信額度之保證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u>\$ 9,000</u>	<u>\$ 24,000</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或有負債：無。

(二) 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取得新藥授權承諾

項次	對象	專屬授權合約	首次授權金	各里程碑授權金及其他承諾
(1)	美國 Genentech Inc.	TMB-355 Ibalizumab (靜脈注射劑型)	US\$ 10,000 仟元	(1) 各里程碑支付 US\$5,000 ~ US\$10,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2)	"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治療型)	併同項次(1)	併同項次(1)
(3)	"	TMB-355 Ibalizumab (皮下注射預防型)	併同項次(1)	併同項次(1)
(4)	美國 Biogen Inc.	Anti-CD4 monoclonal antibodies	—	(1) 各里程碑支付 US\$100 仟元 ~ US\$3,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5)	美國 Rockefeller University	LM-52 技術	US\$ 50 仟元	(1) 專利維護費每年 US\$20 仟元逐年增加至 US\$80 仟元 (2) 各里程碑支付 US\$200 仟元 ~ US\$2,000 仟元不等 (3)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4) 轉授權分享支出則依各里程碑按授權金額一定比例支付
(6)	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Inc.	蛋白酶抑制劑 (PI)	US\$ 250 仟元	(1) 各里程碑支付 US\$100 仟元 ~ US\$4,000 仟元不等 (2) 銷售分享支出按淨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 (3) 轉授權分享支出則依各里程碑按授權金額一定比例支付

項次(1)~(4) TMB-355 專屬授權合約

本公司與美國 Genentech Inc. (以下簡稱“Genentech”) 於 96 年 9 月簽訂 TMB-355 Ibalizumab (以下簡稱“TMB-355”) 的技術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本公司取得利用 TMB-355 愛滋病新藥研發之技術及專利權在全球開發、生產、銷售愛滋病新藥的權利。由於前開授權合約所涉之技術及專利權，係由 Genentech 自美國 Biogen Inc. 取得授權後，再轉授權予本公司，故本公司亦承受 Genentech 對 Biogen Inc. 給付授權金之約定，依各項研發進度支付應給予 Biogen Inc. 之授權金，惟前開技術及專利專屬授權合約中有關專利權部分，其專利期限業已於 104 年 4 月 15 日屆至。

本公司與 Genentech Inc. 簽約當時即支付技術授權金美金 5,000 仟元予 Genentech Inc.，此外並於 98 年度授予 Genentech Inc. 約當美金 5,000 仟元（約新台幣 152,600 仟元）之技術股作為取得該技術之對價（請參閱附註十六）。

項次(5) LM-52 技術

子公司 TMB USA 與美國 Rockefeller University 於 101 年 3 月簽定 LM-52 技術授權），該等技術將用於 TMB-355 第二代之研究與發展計劃。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與子公司 TMB USA 簽訂 TMB-360 之移轉契約，原 TMB USA 與美國 Rockefeller University 間之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合約總價款約為美金 370 仟元。

TMB-360 已於 ADARC 進一步改良成功（TMB-365）。未來將著重於 TMB-365 之開發。

項次(6).PI 專屬授權和轉讓協定

本公司與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Inc.（以下簡稱“Ambrilia”）於 100 年 3 月簽定的 PI 專屬授權和轉讓協定，本公司將可取得 Ambrilia 擁有特定蛋白酶抑制劑（PI）權利進行新產品研究開發及商業化，該技術將用於 TMB-607 之研究及發展計劃。

2. 委託生產藥品合約（CMO）

TMB-365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及 104 年 4 月與台康生技簽訂委託其生產 TMB-355 第二代之主要技術（TMB-360）及 TMB-355 第二代之主要技術（TMB-365）藥品合約，該藥品將全數用於臨床前試驗使用。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已支付美金 798 仟元。未來年度預計尚須支付之款項約美金 1,292 仟元。

3.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房屋，租金按月支付，租賃期間為 2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734	\$ 4,526
1至5年	5,149	9,882
	<u>\$ 9,883</u>	<u>\$ 14,408</u>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執行長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署修訂現有之愛滋病新藥 TMB-355 獨家銷售行銷契約，新增歐洲地區行銷授權，銷售地區從原先美國及加拿大地區延伸至歐盟、以色列、挪威、俄國及瑞士等鄰近國家，共計約 30 餘國。

相關新增授權協議合約內容如下：

	時 點	各 哩 程 碑 授 權 金
前期金	簽約日	等值約 US\$3,000 仟元之 906,077 股 Theratechnologies Inc. 普通股股票
藥證哩程金	藥證核准日	假若依據歐洲藥品審核主管機關(EMA)認定需要另外執行 TMB-355 臨床試驗，藥證核准時 Theratechnologies Inc. 將支付 50% 中裕已先支付相關歸屬之費用
上市哩程金	藥品上市銷售日	US\$10,000 仟元（上市一年後支付 US\$5,000 仟元；歐洲年銷售額達 US\$5,000 仟元時支付 US\$5,000 仟元）
銷售哩程金	各哩程達成日	各哩程碑收取 US\$10,000~US\$50,000 仟元不等
移轉價格	藥品銷售日	按淨銷售價格 52%~57% 為分潤比例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係外幣或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17	32.25	(美元：新台幣)		\$	<u>10,211</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		1,924	32.25	(美元：新台幣)		\$	<u>62,06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71	32.25	(美元：新台幣)		\$	40,976	
英鎊		1	39.61	(英鎊：新台幣)			59	
						\$	<u>41,035</u>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	32.825	(美元：新台幣)		\$	<u>474</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		2,443	32.825	(美元：新台幣)		\$	<u>80,20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0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u>16,54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2.263(美元：新台幣)		<u>(\$ 172)</u>	31.739(美元：新台幣)		<u>(\$ 374)</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啓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0,000	7.84%	\$ -	註一		

註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二)		年	年底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金額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2 Executive Circle, Suite 280, Irvine, CA 92614, USA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 295,044	\$ 295,044	9,100,000	100%	\$ 62,058		(\$ 30,745)	(\$ 30,745)	子公司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Investment	3	3	100	100%	3		-	-	子公司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Investment	-	-	1	100%	-		-	-	子公司	

註一：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原始投資歷史匯率換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收入明細表		附註十七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 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六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 率 / 年 收 益 率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銀行支票存款					10
	銀行活期存款(註)					1,110,13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105.11.27-106.02.27		0.13%-0.63%		<u>806,000</u>
	個月以內之銀					
	行定期存款					
						<u>\$ 1,916,240</u>

註：其中包括美金 317 仟元，按匯率 US\$1=32.25 換算。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年 股		初 本	年 度		加 本	年 度		少 年	帳 面	底 提	保 擔
	數	帳 面		數	金		數	金				
啓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	\$ -	-	10,000	\$ 10,000			無

註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係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年初餘額		年度增加額		本年年減額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累積調整數	員工認股酬勞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每股面額	股數	持股比例 (%)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註一)	USD\$0.001	9,100,000	100	\$ 80,198	-	-	(\$ 30,745)	(\$ 1,110)	\$ 13,715	9,100,000	100	\$ 62,058	\$ 62,058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註二)		100	100	3	-	-	-	-	-	100	100	3	3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註二)		1	100	-	-	-	-	-	-	1	100	-	-
				<u>\$ 80,201</u>	<u>\$ -</u>	<u>\$ -</u>	<u>(\$ 30,745)</u>	<u>(\$ 1,110)</u>	<u>\$ 13,715</u>			<u>\$ 62,061</u>	<u>\$ 62,061</u>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本公司認為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註三：上述長期股權投資無提供質抵押之情事。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單</u>	<u>位</u>	<u>金</u>	<u>額</u>
權利金收入		—		\$	<u>2,076</u>
營業收入合計				\$	<u>2,076</u>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臨床試驗費		\$ -	\$ 128,089	\$ 128,089
委託研究費		-	64,452	64,452
薪資支出 (含退休金)		24,872	28,296	53,168
勞務費		3,162	-	3,162
顧問費		1,907	-	1,907
其他 (註)		<u>8,424</u>	<u>23,681</u>	<u>32,105</u>
合 計		<u>\$ 38,365</u>	<u>\$ 244,518</u>	<u>\$ 282,88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屬 營業成本者	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 營業成本者	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8,519	\$ 28,519	\$ -	\$ 25,472	\$ 25,472
股份基礎給付	-	23,334	23,334	-	47,712	47,712
保險費用	-	2,145	2,145	-	2,083	2,083
退休金費用	-	1,315	1,315	-	1,159	1,15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695	1,695	-	1,375	1,375
	<u>\$ -</u>	<u>\$ 57,008</u>	<u>\$ 57,008</u>	<u>\$ -</u>	<u>\$ 77,801</u>	<u>\$ 77,801</u>
折舊費用	<u>\$ -</u>	<u>\$ 3,487</u>	<u>\$ 3,487</u>	<u>\$ -</u>	<u>\$ 3,432</u>	<u>\$ 3,432</u>
攤銷費用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註：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33 人及 29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六、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433,086	4,575,758	(142,672)	(3.12)
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10,000	-	10,000	-
廠房及設備		19,266	15,995	3,271	20.45
無形資產		336,569	333,344	3,225	0.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55	1,340	1,515	113.06
資產總計		4,801,776	4,926,437	(124,661)	(2.53)
流動負債		60,174	26,632	33,542	125.95
非流動負債		27,814	-	27,814	-
負債總額		87,988	26,632	61,356	230.38
股 本		2,499,418	2,472,930	26,488	1.07
資本公積		4,575,743	4,505,176	70,567	1.57
累積虧損		(2,356,302)	(2,074,340)	(281,962)	13.59
其他權益		(5,071)	(3,961)	(1,110)	28.02
權益總額		4,713,788	4,899,805	(186,017)	(3.80)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主要原因係 105 年度新增投資啓弘生物科技投資款項 10,000 仟元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底應付臨床試驗費較 104 年底高約 19,987 仟元所致，其原因是 105 年底應付 Chareles River 試驗款項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原因係 105 年未攤銷之授權權利金帳列非流動之預收款項所致。
4.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底流動及非流動負責同時較 104 年底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076	-	2,076	-
營業毛利	2,076	-	2,076	-
營業費用				
管理費用	(38,365)	(48,680)	10,315	(21.19)
研發費用	(276,609)	(442,462)	165,853	(37.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9,762	18,548	11,214	60.4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74	914	260	28.45
稅前損失	(281,962)	(471,680)	189,718	(40.22)
所得稅費用	-	-	-	-
本年度損失	(281,962)	(471,680)	189,718	(40.22)
其他綜合損益	(1,110)	3,659	(4,769)	(130.34)
本年度綜合損益	(283,072)	(468,021)	184,949	(39.52)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主要係與 Theratechnologies Inc. 簽訂行銷合約，前期金按期攤銷認列相關之營業收入所致。
- 2 本公司 105 年度管理費用較 104 年下降主要原因係 104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之薪酬成本所致
- 3 本公司 105 年度較 104 年度研發費用減少主要係 104 年度有支付數批委託 TMB-355 藥品生產(CMO)費用所致。
- 4 本公司 105 年度較 104 年度其他收入增加主要係 104 年 11 月 IPO 現增增資使公司銀行存款增加，105 年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5 本公司 105 年度較 104 年度損失減少主要原因係研發費用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目前之產品皆仍在開發階段，未來一年(106 年度)尚無主要銷售產生；惟依據整體市場行情及公司年度營運計劃，TMB-355 預計要到 106 年底才能核准上市，故屆時才能產生真正銷售收入。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表：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 (減) 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註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註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註	不適用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始成立，迄 105 年底均屬藥物研發階段，尚無主要營業收入產生現金淨流入。 註：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二) 未來一年(106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出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4,420,128	39,856	501,688	3,958,296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現金流入：主要係可能研發補助收入以及利息收入。有關 TMB-355 核准上市之銷售現金流入尚不估列 現金流出：主要係持續之管理及研發活動之營業現金支出，不包括資本支出。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於 104 年辦理現金增資 34.5 億元，以支援未來之研發活動。106 年度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產生。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董事會 105 年 8 月 1 日決議擬投資新台幣 3.25 億元於新竹縣竹北市「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 2000L GMP 蛋白質工廠，並於今年下半年啟動相關建廠作業，預計 106 年底完成廠房興建，並隨即進行各項生產製程確效作業，並期以 108 年度獲得美國 FDA 核准量產供應 TMB-355 為目標，建立增加一個以台灣為主體之供應鏈體系，以及降低委託單一生產廠商之風險。

茲考慮最新預估 TMB-355 上市後之市場需求及未來產能擴充，擬定現階段最適合本

公司之蛋白質廠房規劃及預算案，本公司董事會 105 年 11 月 3 日因此重新決議修正本項投資案，總金額調整為新台幣 5.5 億元，內容包括廠房新建 3 億元，其餘為設備採購及製程確效，其餘開發時程不變。

前述預計之資本支出 105 年度尚屬評估規劃階段，並無實際現金支出，故對於 105 年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本公司轉投資 100% 持股之子公司 TMB USA Inc.，其主要功能為支付本公司在美國研發團隊之相關薪資、辦公室租金及行政費用。該公司除費用支付外並無其他主要收入來源。100 年度起本公司依其年度費用估計其現金流量，以委託研究費用給付作為其收入來源，因此大幅減少帳列損失。105 年度仍較原預期虧損主要原因係子公司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費用所致。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TMB USA Inc 未來一年(106 年)之營業現金預算約美金 2,563 仟元，中裕新藥依董事會決議與 TMB USA 簽訂 106 年度委託研發合約，按季將給付 TMB USA 定額委託研究費用美金 500 仟元以滿足大部分營運資金需求，因 105 年底子公司現金餘額尚有美金 2,229 仟元，故 106 年度毋須增資子公司。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A. 利率變動：

105 年度因為受經濟景氣仍屬緩步復甦狀況，利率水平仍維持低檔震盪，並無明顯回升，惟本公司並無銀行借款，僅有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而低利率對本公司利息收入影響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B. 匯率變動：

本公司營業活動中，未來以外幣計價而可能受到匯率影響者包括每月需支付給國外廠商(例如 CRO 公司)的臨床實驗費用、顧問費用，以及可能自國外取得技術授權而給付國外之技術授權金和權利金。因為近年來台幣對美金匯率走勢仍屬穩定，對於公司而言並未採取積極之匯率避險作業。

C. 通貨膨脹：

本公司專責新藥的研究與開發，臨床前藥物 cGMP 生產、臨床試驗用藥及上市後之藥品量產均委託國內外廠商，本公司未有大量採購原物料之情事，故通貨

膨脹對本公司營運影響不大。

(2) 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之措施：

隨時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得以及時應變。若台幣趨貶時，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保留部份外幣部位以因應外匯資金需求。與銀行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俾能得到更廣泛的外匯、利率訊息與較優惠報價。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制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未來本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將依相關程序辦理。本公司 10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行為。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新藥主要開發計畫如下：

TMB-355：技術轉移自國際知名藥廠 Genentech Inc.，為抗愛滋病病毒的單株抗體蛋白質藥物，100 年度已完成靜脈注射 2b 臨床試驗；105 年底完成在美國及臺灣執行之三期臨床試驗，預計 106 年申請新藥藥證。另本公司於 101 年第四季完成皮下注射臨床一期試驗，105 年完成於臺灣進行皮下以及肌肉注射一/二期臨床試驗，預計未來肌肉注射將以 label extension 方式在靜脈注射上市後一年內申請在美國上市。

TMB-360/365：技術移轉自美國洛克斐勒大學之抗愛滋病治療藥物(原名稱爲 LM52)，為單株抗體生物製劑，係本公司研發藥物 TMB-355 之第二代改良產品，TMB-365 係 TMB-360 改良，目前在藥物臨床前階段，預計 106 年底申請人體臨床試驗。

TMB-607：民國 100 年 3 月本公司向加拿大 Ambrilia Biopharma 專屬授權蛋白酶抑制 Protease Inhibitor (PI)，可以在全球進行研發、生產及商業化銷售。TMB-607 計畫公司已經開發出新的奈米劑型針劑，並開始進行各項動物試驗，105 年底開始在美國執行人體臨床一期試驗。

依據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預算，研發費用總金額約為 5 億元。倘若新藥開發有重大變更，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新藥開發臨床試驗進度做適當規劃與調整。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是政府目前大力推動的產業之一，為鼓勵民間發展生技新藥產業，故政府各單位訂定租稅優惠，並提供各項研究發展經費補助等。本公司皆極力申請各項租稅優惠及經費補助案，以減少本公司資金之流出。本公司管理階層亦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

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進入門檻高，產品研發期較長，附加價值高，故於短期間內不易有太大之變化，且本公司隨時注意生物科技產業之技術發展變化，並著手評估可能之影響，已符合市場潮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一切依法行事，企業形象良好且亦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積極邁向國際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劃。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投資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自建蛋白質工廠，主要原因係蛋白質藥品生產成本當高，依現在委託 WuXi AppTec 之生產成本計算，產品生產成本約占售價比例 15%~20%，且未來量產時還需視 WuXi AppTec 之生產排程狀況進行委託生產，有供應彈性上之限制。自建廠房若能達成一定的產能生產效能（包括銷售及臨床用藥），整體單位生產成本將可下降至一定比例，長期而言對於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是相當有所助益。

本案之可能風險主要來自建廠時程、資本資出預算之控管以及製程確效需獲得 FDA 查廠核准等，本公司將積極評估引進各項專業顧問協助以及招募有經驗之廠務人員，以達成建廠以及完成製程確效等各項作業目標。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處行業特性，所有產品皆處於開發或臨床實驗階段，未有新藥產品上市，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另向廠商採買試驗用之耗材，金額微小，故無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公司（加拿大多倫多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司）簽訂北美及歐洲地區有關 TMB-355 獨家行銷契約，因為本公司係屬研發型公司，故藥物上市後通常需委託專業藥物行銷公司進行銷售，故有銷售有集中之現象，惟此為產業之常態，公司將確保帳款之收現以及未來持續研發開發新產品上市，以分散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事，故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且本公司已制訂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因此經營權如有改變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及風險將可降低。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相關資料：無重大影響需揭露之案件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重大影響需揭露之案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生技公司對於可能預見的風險分析及因應對策能力格外重要，新藥開發需大量的資金，並歷經長時間的開發與符合醫藥法規之種種要求，取得藥證後方能行銷市場，再配合好的行銷規劃才可獲利，因此公司需承受鉅額投資及發展失敗的風險。本集團以新藥開發為主要營運項目，研發過程及後續各階段之臨床試驗中可能會遭遇到不同程度挑戰，因而對諸項新藥開發計畫之風險分析及因應對策如下：

- (1) 新藥開發失敗之風險，以及進行人體臨床試驗延後或結果若未如預期，則無法繼續進行後續的新藥研發，將造成新藥無法上市之風險

因應對策：

為了確認療效目標，已完成廣泛深入的藥理試驗、毒性試驗、及多項的安全性試驗，甚至完成動物藥物之測試，以確保安全無虞及對患者有明確的改善，用更務實的療效目標訴求來進行人體臨床試驗，希望透過完善的事前準備工作以及嚴謹試驗程序，來降低新藥開發失敗之風險。

臨床試驗進行順利成功之其中關鍵，包括擁有豐富執行臨床試驗經驗之研發團隊、CRO 公司與醫學中心之全力配合等多項因素。因中裕新藥具有堅強的研發能力及基礎，同時又有執行臨床試驗豐富經驗的醫療環境下，更可增加本集團的臨床試驗成功率，加速藥物產品進入市場之時程。

- (2) 具競爭性與技術價值之相同療效產品推出市場，將造成本公司產品銷售風險

在 HIV 治療前景中，晚期病患帶來了一個利基市場。HIV 治療市場每年以 5%-10% 增長，而前期療法的失敗率每年約為 10%。HIV 市場值每年將達到 160 億美元以上而補救治療將占到 10-20 億美元。隨著病患存活時間變長，其體內病毒將會更具抗藥性。這會是補救治療市場的潛在成長機會。根據其許可情況，TMB-355 不可能用於第一和第二級治療。如果得到批准，它可以用於接受過治療的病患。另外，其給藥途徑(靜脈或肌肉注射)使其更適合晚期病患。因此 TMB-355 最有可能在後期治療補救治療階段與其他藥物進行競爭。

因應對策：

對於補救治療，最主要的考慮是藥物阻斷 HIV 病毒株複製的能力，因為此時病毒株已對現有多種藥劑產生了抗藥性。因此具有新作用機制的藥物能起到這種作用。然而，新藥物的安全性將會影響到病患對它的最終接受程度。實際上每種已獲批准的藥物都具有嚴重毒性與/或副作用。我們相信 TMB-355 完全的藥物安全性將使其成為非常有吸引力的研發新藥。

TMB-355 另有一些競爭優勢為它是 HIV 治療中唯一的單株抗體、可能與 ARTs 相互協同促進、以及與 ARVs 之間完全無交叉抗性。安全性方面的優勢包括低毒性及無腸胃消化系統的副作用。

(3) 產品品質控管之風險

由於醫藥攸關人體健康安全，因此產品品質要求相對嚴格，相關臨床用藥需要確認其品質上的安全性為一致性。

因應對策：

中裕 TMB-355 藥物均定期委由 WuXi AppTec 進行穩定性測試，並由公司品管副總濮建平博士進行複核及追蹤，以確保臨床用藥之品質控管。本公司 102 年 3 月成立品保室聘請專業 QA/QC 人員進行藥品品質控管

(4) 新藥開發經歷長時間之投入與資金需求

新藥研發上市時程長，投資成本高，研發風險大，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時點久，若無法順利創造營業收入，可能發生營運資金不足，將有無法完成新藥研發計畫之風險，因此新藥開發公司若無充足之資金持續挹注，將造成未來營運及財務上之風險。

因應對策：

TMB-355 為具有高度潛力可成為世界性之治療愛滋病新藥物，現已經執行三期臨床試驗，預計 106 年可望獲得美國 FDA 核准上市，將可產生淨現金流入充實營運資金。另外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初次上櫃現金增資募集 34.5 億元，將足以提供公司未來數年之研發資金需求。

本公司除維持適足之自有資金外，並配合政府產業政策，申請各項國內外各項

研發計畫補助經費。

(5) 若公司不能與合作夥伴繼續維持良好關係，可能造成產品發展延緩之風險

本公司在從事新藥開發及臨床試驗之過程中，除本身之研發中心外，亦與生技中心、佳生、佳正及國外企業如 PPD、Monogram、WuXi AppTec、Westat、Covance 等 CRO 及 CMO 公司進行專業合作。本公司一直與合作夥伴繼續維持良好關係，惟一旦有因關係變化而造成新藥產品發展延緩風險時，本公司之因應對策如下。

因應對策：

本公司平時即與合作夥伴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在合作過程中均與這些合作之專業機構簽訂合作契約以確保產品開發之進度，而且派研發人員參與作業以掌握與本集團產品相關之進度與技術，定期或不定期的與相關機構討論產品開發有關問題，以避免產品開發可能發生之風險。

為確保本公司研發之進度與實際作業均符合研發計劃與制度，均定期追蹤進行查核，本公司從基礎面落實執行產品研發之計劃，可減少外在因素變化所導致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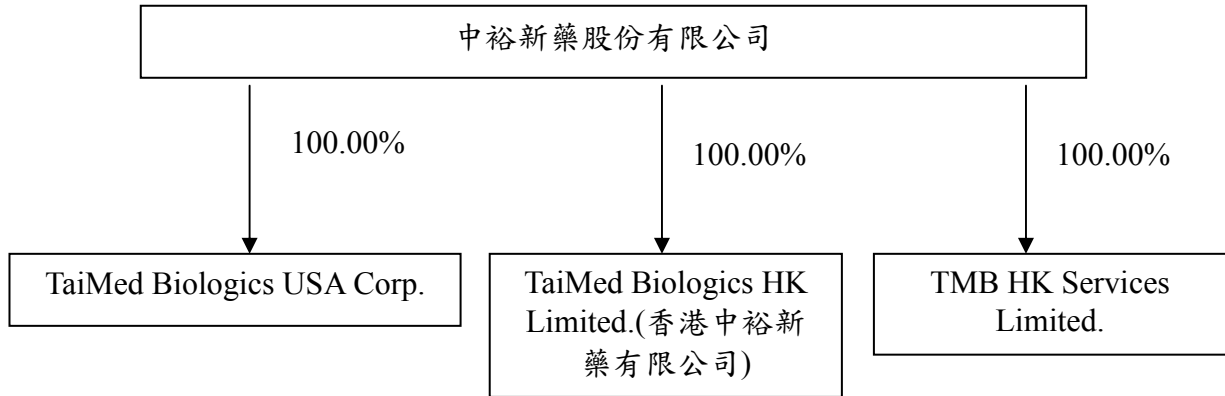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96.10.11	2 Executive Circle, Suite 280 Irvine, CA 92614	美金 9,100 仟元	美國地區新藥研發業務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香港中裕新藥有限公司)	101.09.28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美金 100 元	轉投資中國子公司大陸控股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101.09.28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28 號中華大廈 2 樓	美金 1 元	指派香港子公司法人董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關係企業董事、總經理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中裕新藥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TaiMed Biooics USA Corp.	董事長	陳良博	9,100,000	100%
	執行長	張念原		
TaiMed Biologics HK Limited.	董事長	陳志全	100	100%
TMB HK Services Limited.	董事長	陳志全	1	100%

5.關係企業營運改況

105 年度 單位：美金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收入	營業費用	稅後純損
TaiMed Biologics USA Corp.	9,100,000	2,275,929	351,632	1,924,296	2,000,000	(2,934,545)	(934,532)

註：香港子公司尚未開始營運，且資金尚未到位。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制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均已揭露相關資訊，故不另行編製。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0 仟股，將於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相關事宜。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4 日發行 104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1,064,500 股，認購價格 237 元。
- 二、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公司簽訂愛滋病新藥 TMB-355 美國及加拿大地區獨家銷售行銷契約。
- 三、本公司於 105 年 4 月 27 日公告愛滋病新藥 TMB-355 三期臨床試驗主要評估指標
- 四、本公司於 105 年 7 月 20 日公告愛滋病新藥 TMB-355 有關藥品生產部分正式向美國 FDA 提出生物製劑藥品上市查驗登記申請。
- 五、本公司 105 年 8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擬於新竹生醫園區租地自建蛋白質工廠，以實際行動響應「投資臺灣，產業創新」政府政策。
- 六、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8 日代子公司 TMB USA 公告獲得美國 FDA 給與之三期臨床試驗研發補助美金 500,000 元。
- 七、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2 日公告本公司愛滋病新藥 TMB-355 主要用藥目標多重抗藥性病患族群上修最新美國市場預估數。
- 八、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公告本公司愛滋病新藥 TMB-355(ibalizumab) 臨床三期樞紐試驗結果。在 24 週的臨床試驗過程中，ibalizumab 可顯著的降低並持續有效控制具多重抗藥性病毒愛滋患者體內的病毒數量。
- 九、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公告愛滋病新藥 TMB-607 與 Temple 大學合作開始正式進行人體臨床一期試驗。
- 十、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859,000 股，認購價格 166.5 元。
- 十一、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6 日與加拿大 Theratechnologies Inc. 公司簽訂愛滋病新藥 TMB-355 歐洲地區獨家銷售行銷契約。
- 十二、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7 日與世界知名愛滋病研究中心 ADARC 簽署一項最新愛滋病治療型新藥 Bispecific Antibodies 技術及相關專利之全球獨專屬授權。
- 十三、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預計發行股數 40 仟股，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一次發行。並藉以引進策略聯盟夥伴 ADARC，深化合作，創造公司價值。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志全



